

公司代码：600734

公司简称：实达集团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陈国宏	出差在外	杜美杰独立董事

三、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景百孚、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菊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68,709,037.04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87,337,726.71元人民币，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8,628,689.67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公司在本年报董事会报告中对2016年有关经营计划的描述和数据仅是本公司的预计情况，可能根据未来内外部情况的变化而变化，因此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风险事项。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三、（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详细描述了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对策，敬请查阅。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8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3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1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9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实达集团、公司、本公司	指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昂展	指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长春融创	指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北京空港	指	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长春嘉盛	指	长春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烟台昂展	指	烟台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实达信息	指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实达电子制造	指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深圳兴飞	指	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
睿德电子	指	深圳市睿德电子有限公司
实达设备	指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实达集团
公司的外文名称	FUJIAN START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S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景百孚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波	周凌云
联系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13层	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12层
电话	0591-83725878	0591-83709680
传真	0591-83708128	0591-83708128
电子信箱	wubo@start.com.cn	zhoulingyun@start.com.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工业区A小区C号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7
公司办公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12-13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50002
公司网址	http://www.start.com.cn
电子信箱	start@start.com.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 sse. com. 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本公司总部办公室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实达集团	600734	实达电脑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福州市六一中路 102 号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郑淑琳 孟翠香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营业收入	310,337,979.54	195,034,744.98	59.12	110,825,75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819,126.72	-39,571,521.16	491.24	7,321,383.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813,866.63	-47,577,482.81	24.73	-20,790,277.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1,722.14	-282,977,236.69	136.88	-38,086,938.27
	2015年末	201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1,962,444.83	117,143,318.11	132.16	156,714,839.27
总资产	367,359,769.48	1,575,691,501.38	-76.69	1,201,490,974.10
期末总股本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0.00	351,558,394.0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5年	201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1126	491.12	0.02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1126	491.12	0.02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19	-0.1353	24.69	-0.05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58	-28.8993	增加108.48 个百分点	4.60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41	-34.7461	增加16.34 个百分点	-13.0899

八、201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685,295.04	35,230,386.72	21,550,384.82	233,871,912.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21,129.17	-8,164,774.63	-10,682,326.33	187,087,356.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3,019,668.20	-7,436,284.08	-10,341,859.35	-5,016,05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782,265.88	14,122,717.50	-26,804,757.99	157,816,028.51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739,729.31		12,671,622.77	22,099,368.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000.0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9,253,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17,630.7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3,693.14		-8,700,340.62	-8,006,307.3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47,914.66	税后	3,938,064.80	3,767,969.17
所得税影响额	189,042.52		96,614.70	
合计	190,632,993.35		8,005,961.65	28,111,660.79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 股权	0.00	82,407,500.00	82,407,500.00	88,542,338.73
合计	0.00	82,407,500.00	82,407,500.00	88,542,338.73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房地产业务，及部分打印机生产业务，因公司从事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专业资源有限等因素，未开展有色金属产品贸易业务。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以下简称“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并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出售实达信息 100% 股权的交割。

具体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相关内容。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房地产经营团队在房地产行业拥有十余年的管理经验，对宏观政策有着较为准确的把握能力。公司利用多年来对房地产市场研究与开发的实践经验，对不同区域不同类型消费者推出针对性产品。公司始终秉持品质当先的理念，从选址到设计，从景观到建筑，从材质到工艺，从理念到服务，公司精心打造每一个细节。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主营业务分析

2015 年，我国迎来全面完成“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及全面深化改革的攻坚之年，在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楼市库存高、市场信心不足背景下，国家宏观政策层面进一步导向稳增长、调结构，房地产方面则积极聚焦于促消费、去库存，鼓励自住和改善性需求。央行实行灵活适度的货币政策，连续降准降息、降低二套房首付，构建宽松的金融信贷环境，减轻购房压力，减免 2 年以上普通住房销售营业税，多层次提升消费潜力。中央地方两级政府供需两端政策齐出，刺激需求促进库存去化，改善性需求获较大支持，房地产市场已呈现不断升温的态势。

随着我国步入中高速增长“新常态”，全面宽松周期的开启，未来持续宽松的房地产政策，以及对宽松的货币、财政政策的预期，都将有效刺激市场购房需求的持续平稳释放。一定时期内，房地产行业的基本面将得到改善，但房地产行业的黄金发展期已成为历史，面对行业发展的新常态，房地产市场的差异化将尤显突出，行业发展将更集中于人口净流入的城市和地区，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升，房企两极分化的态势将更加明显，严峻的行业态势对企业的管理、运营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上述背景下，公司高度重视行业调控方向的把握，积极响应国家政策变化，加快现有项目开发节奏、着力提升营销力度，加快资金回款。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共有四个在开发及拟开发项目，其中，在售项目主要为长春融创的融创上城三期商业项目以及长春嘉盛的净月上城项目。报告期内，房地产业务实现签订合同面积 47,949.22 平方米，签订合同金额 45,158.52 万元；结转面积 38,350.06 平方米，结转收入 29,616.2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下属长春融创（合并所有房地产业务及下属物业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9,755.6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79.38 万元。

（二）战略转型分析

公司充分认识到现有主业资产发展前景有限，近年来一直筹划充分上市公司的资本运作平台作用，寻找新的盈利增长点，推动公司战略转型。

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材料。但由于公司公告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以来，我国证券市场发生了较大变化，综合考虑宏观环境、行业变化等因素，经公司审慎研究，已于 2015 年 5 月 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本次非公开发行，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报材料。

2015 年 5 月以来，公司积极响应“互联网+”国家战略，通过重大资产重组，剥离现有资产并收购深圳兴飞，进入移动通讯智能终端领域。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及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包括以下三个方面：

1、向昂展置业出售实达信息 100%的股权、长春融创 23.5%的股权、实达设备 17%的股权，具体由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就上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 [2015] 第 877、878 及 879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售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22,123.74 万元，作价为 22,123.74 万元。

2、向深圳兴飞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兴飞 100%的股权；根据中联评报字 [2015] 第 876 号《资产评估报告》，深圳兴飞 100%股权截至评估基准日的评估值为 150,189.39 万元，经交易各方协商，深圳兴飞 100%的股权作价 150,000 万元。其中现金对价 81,200 万元，其余对价为实达集团新发行的 86,978,505 股股票。

3、向昂展置业、天利 2 号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12 亿元配套资金；其中，向昂展置业发行 147,281,921 股股票募集 11.65 亿元现金，向天利 2 号发行 4,424,778 股股票募集 0.35 亿元现金。

本次交易公司合计发行 238,685,204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发行价格均为每股 7.91 元，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实达集团股票交易均价的 90%。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590,243,598 股，公司不再持有实达信息、长春融创、实达设备股权，将持有深圳兴飞 100%的股权，深圳兴飞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不再经营房地产及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将成为一家移动智能终端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对房地产业务控股股权、有色金属贸易业务及电子制造业务的剥离，具体情况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相关内容。

截至本年度报告出具日，深圳兴飞 100% 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公司主营业务已变更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该项业务盈利能力较强、具备较好的发展前景，能够明显提升上市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改善公司资产质量，提升盈利水平及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认购对象已将 12 亿元认购款项全额支付至保荐机构账户，保荐机构在扣除相关费用后，已将募集资金净额支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有关新股发行登记工作正在办理中；北京昂展已指定青岛嘉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承接本次出售资产之一实达电脑设备 17% 股权，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有关变更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房地产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033.8 万元，与去年同期的 19,503.47 万元相比增加 59.12%，主要原因是结转的房地产销售收入增加；实现营业利润 14,859.53 万元，与去年的-7,400.48 万元相比增加约 22,260.01 万元；实现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81.91 万元，与去年同期的-3,957.15 万元相比增加约 19,439.06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本年投资收益大幅增加。

1、房地产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长春嘉盛的净月上城项目是公司主要在开发项目，规划建筑面积约 51.52 万平方米，产品包括联排别墅、洋房和小高层等类型。报告期内，主要是 A 区洋房、小高层的收尾及竣工验收工作，B 区三期别墅以及 A 区二期洋房、小高层的开发建设。2015 年，竣工面积约 9.37 万平方米，实际签约面积约 3.77 万平米，签约金额约 28,665.61 万元，结转收入约 29,265.31 万元。

长春融创的融创上城项目主要进行融创上城三期商业广场项目的开发建设，2015 年 11 月，融创上城三期商业广场项目取得预售许可，2015 年，实现签约面积 1.02 万平方米，签约金额 16,492.91 万元，结转收入约 350.93 万元。

北京空港的杨林公寓项目于 2015 年 8 月取得调整后的工程规划许可证，目前尚未开工建设。烟台昂展的烟台国际商业广场项目仍处于拆迁阶段。

2、电子制造业务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子制造业务主要为实达电子的打印机制造业务。该公司主要为公司参股的实际控制人控股的实达设备提供打印机生产服务。报告期内，实达电子实现营业收入约 1,041.76 万元，实现净利润约-374.23 万元。

3、有色金属贸易方面

报告期内，因公司从事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专业资源有限等因素影响，未开展有色金属产品贸易业务。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310,337,979.54	195,034,744.98	59.12
营业成本	234,640,024.35	121,604,081.38	92.95
销售费用	25,881,440.92	19,821,971.17	30.57
管理费用	44,615,709.22	43,611,151.70	2.30
财务费用	29,765,926.27	55,789,292.01	-46.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1,722.14	-282,977,236.69	136.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72,357.56	-7,837,671.41	1,03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4,849.96	293,877,122.25	-111.28
研发支出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计算机行业	9,568,185.88	5,770,310.36	39.69	-15.84	-22.39	增加 5.09 个百分点
房地产行业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22.74	66.35	106.16	减少 14.92 个百分点
物业收入	242,768.99	44,537.19	81.65	-93.77	-98.60	增加 63.13 个百分点
合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23.31	58.29	92.95	减少 13.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计算机产品	9,568,185.88	5,770,310.36	39.69	-15.84	-22.39	增加 5.09 个百分点
房地产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22.74	66.35	106.16	减少 14.92 个百分点

物业收入	242,768.99	44,537.19	81.65	-93.77	-98.60	增加 63.13 个百分点
合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23.31	58.29	92.95	减少 13.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华北东北地区	296,405,118.49	228,869,713.99	22.78	62.92	100.47	减少 14.47 个百分点
华南华东地区	9,568,185.88	5,770,310.36	39.69	-15.84	-22.39	增加 5.09 个百分点
合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23.31	58.29	92.95	减少 13.78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计算机行业	配件及采 购成本等	5,770,310.36	2.46	7,435,131.40	6.12	-22.39	
房地产行业	土地及开 发建设	228,825,176.80	97.52	110,992,097.35	91.27	106.16	
物业收入	物业服务	44,537.19	0.02	3,176,852.63	2.61	-98.6	
合计		234,640,024.35	100.0 0	121,604,081.38	100.00	92.95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 总成本 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 期占总 成本比 例(%)	本期金 额较上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情况 说明
计算机产品	配件及采 购成本等	5,770,310.36	2.46	7,435,131.40	6.12	-22.39	
房地产	土地及开 发建设	228,825,176.80	97.52	110,992,097.35	91.27	106.16	
物业收入	物业服务	44,537.19	0.02	3,176,852.63	2.61	-98.6	
合计		234,640,024.35	100.00	121,604,081.38	100.00	92.95	

2. 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25,881,440.92	19,821,971.17	30.57	本期公司广告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44,615,709.22	43,611,151.70	2.30	
财务费用	29,765,926.27	55,789,292.01	-46.65	本期公司利息支出及融 资顾问费减少

3. 现金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1,722.14	-282,977,236.69	136.88	本期公司预收房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72,357.56	-7,837,671.41	1,033.60	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回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4,849.96	293,877,122.25	-111.28	本期公司借款减少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向控股股东昂展置业以人民币 22,123.74 万元的对价出售所持有的实达信息 100%的股权、长春融创 23.5%的股权和实达设备 17%的股权，具体由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就上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 [2015] 第 877、878 及 879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售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22,123.74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本期因处置实达信息股权产生投资收益 10,425.67 万元；因丧失长春融创控制权，对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利得 8,854.23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61,892,575.46	44.07	72,039,793.68	4.57	124.73	本期处置子公司收回现金
应收帐款	8,955.00		1,111,685.37	0.07	-99.19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付款项	384,451.18	0.10	68,734,960.69	4.36	-99.44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其他应收款	715,394.72	0.19	71,840,503.98	4.56	-99.00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存货	109,399.64	0.03	1,216,420,945.96	77.20	-99.99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7,094,187.17	29.15				本期将实达设备、长春融创重分类为划分为持有的待售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8,406.35	0.08	1,064,335.78	0.07	-72.90	本期处置子公司，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13,984.89	2.63	34,300,672.06	2.17	-71.97	本期将实达设备重分类为划分为持有的待售资产

固定资产	54,386,977.14	14.80	10,284,193.40	0.65	428.84	本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48,342,881.92	3.07	-100.00	本期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354,991.09	0.10	423,292.94	0.03	-16.14	
商誉			19,793,058.60	1.26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长期待摊费用	1,322,318.24	0.36	23,799.84		5,456.00	本期公司装修费用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248.56	0.01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8.49	31,188,128.60	1.98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3.94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票据	-	0.00	50,000,000.00	3.17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帐款	1,044,308.85	0.28	223,816,963.05	14.21	-99.53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收帐款	42,543,228.00	11.58	175,403,227.66	11.13	-75.75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职工薪酬	715,290.19	0.19	3,200,197.62	0.20	-77.65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交税费	540,247.48	0.15	16,874,308.00	1.07	-96.8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应付股利	240,900.00	0.07	240,900.00	0.02		
其他应付款	63,690,128.02	17.34	328,851,477.23	20.87	-80.63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12.69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长期借款	-		367,000,000.00	23.29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预计负债	145,751.00	0.04	145,751.00	0.01	-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25,708.56	2.34	-100.00	本期处置子公司, 合并范围发生变化
实收资本	351,558,394.00	95.70	351,558,394.00	22.31		
资本公积	123,113,174.28	33.51	187,911,749.09	11.93	-34.48	本期处置子公司, 对应资本公积转出
盈余公积	19,062,040.02	5.19	27,711,795.64	1.76	-31.21	本期处置子公司, 对应盈余公积转出
未分配利润	-228,370,113.63	-62.17	-456,637,570.78	-28.98	49.99	本期公司盈利
其他综合收益	6,598,950.16	1.80	6,598,950.16	0.42		
少数股东权益	-13,522,528.89	-3.68	-5,910,349.85	-0.38	-128.79	本期处置子公司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房地产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报告期内房地产储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区域	持有待开发土地的面积(平方米)	一级土地整理面积(平方米)	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是/否涉及合作开发项目	合作开发项目涉及的面积(平方米)	合作开发项目的权益占比(%)

1	长春	174,640	0	215,552	否	0	0
2	北京	14,144	0	45,287	否	0	0

2. 报告期内房地产开发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在建项目/新开工项目/竣工项目	项目用地面积(平方米)	项目规划计容建筑面积(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在建建筑面积(平方米)	已竣工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额	报告期实际投资额
1	长春	净月上城	住宅	在建项目	380,168	515,241	556,862	139,288	139,662	280,632	27,262
2	长春	融创上城三期商业	商业、住宅	在建项目	42,482	63,296	63,296	63,296	0	40,089	3,349
3	北京	杨林公寓	住宅	新开工项目	14,144	45,287	45,287	0	0	-	1,014

3. 报告期内房地产销售情况

√适用□不适用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可供出售面积(平方米)	已预售面积(平方米)
1	长春	净月上城	住宅	121,656.65	70,570.28
2	长春	融创上城三期商业	商业综合体	39,218.10	10,217.23

4. 报告期内房地产出租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地区	项目	经营业态	出租房地产的建筑面积(平方米)	出租房地产的租金收入	是否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租金收入/房地产公允价值(%)
1	福州	实达大厦	办公楼	3,537.3	222.85	否	
2	福州	实达大厦	办公楼	551.46	11.58	否	

5.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融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对外投资。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一、2015年8月14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北京昂展以人民币22,123.74万元的对价出售所持有的实达信息100%的股权、长春融创23.5%的股权和实达设备17%的股权（以下合称“出售资产”），具体由北京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2015年4月30日为基准日就上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877、878及879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售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22,123.74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

2015年9月8日，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2015年12月30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

截至报告期末，本次出售资产之一实达信息100%股权已过户至本次资产出售交易的交易对方北京昂展名下，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该事项详见已披露公告：

公告编号：第2015-040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年8月15日中国证券报A09版、上海证券报58版。

公告编号：第2015-056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年9月9日中国证券报B033版、上海证券报B25版。

公告编号：第2016-002号，公告名称：《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6年1月4日中国证券报B083版、上海证券报68版。

二、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司201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转型方向，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实达电子75%的股权（对应出资额为1,500万元人民币）转让给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达宇”），转让价格为1元人民币，同时鑫达宇将替实达电子还清截止2015年11月30日其欠公司的54,790,338.91元人民币欠款及从2015年11月30日至该项股权的过户手续完成止实达电子新增的对公司的欠款。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收到鑫达宇支付的全部转让价款及实达电子对公司的欠款，并办理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的实达电子的股权。

该事项详见已披露的公告：

公告编号：第2015-066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九次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年12月8日中国证券报B047版、上海证券报B29版。

公告编号：第 2015—067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 年 12 月 8 日中国证券报 B047 版、上海证券报 B29 版。

公告编号：第 2015—073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 年 12 月 24 日中国证券报 B031 版、上海证券报 B55 版。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营业收入(元)	营业利润(元)	净利润(元)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电子	打印机产品生产	2,000	4,365,881.18	-54,090,115.52	10,417,648.92	-3,391,959.55	-3,742,331.8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无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随着重大资产重组及对实达电子剥离的完成，公司不再经营房地产、有色金属贸易及电子制造业务，将转型成为一家移动智能终端产品解决方案提供商。

国内手机市场经历过前几年高速增加，2016 年国内市场换机潮逐渐退去，正进入存量市场。根据 GFK 调查报告预测，2016 年中国市场增长约 3.1%。与此同时，智能手机均价仍在不断下滑，且市场上参与竞争的手机数量高达 1,200 多款。在这样的背景之下，2016 年，国内手机厂商间的竞争将会更加激烈。

由于公司的国内客户主要以出口为主，因此中国手机市场对公司影响甚微。据有关机构预测，2016 年全球手机市场，将在 2015 年基础上继续会保持比较高的增长率。根据 CRM 提供的数据，印度 2015 年智能手机出货量 9,500 万台，功能手机 1.44 亿台，CRM 预测 2016 年印度智能手机出货量增长 37%。2015 年公司国内主要客户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兴通讯”）的手机销售达 5,600 万台，2016 年其手机销售目标为 7,000 万台，预期增长 25%。

(二) 公司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运作平台的优势，进一步沿着深圳兴飞移动通信智能终端 ODM 业务逐步向上下游产业链延伸，同时依托移动通讯智能终端主业逐步向 OTT 家庭数字娱乐领域、行业通讯保障领域、移动互联网、物联网等方向延伸，实现协同发展，不断深化公司战略转型，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企业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三) 经营计划

2016 年度，公司预计实现营业收入约 43.69 亿元（预计公司将从 2016 年 5 月份开始合并深圳兴飞的报表，因此对深圳兴飞的营业收入公司将从 2016 年 5 月份开始合并计算），期间各项费用和成本预计约 42.38 亿元。其中：

1、移动智能终端方面

2016 年，将以深圳兴飞及其下属制造基地为主体，继续保持手机 ODM 领域国内领先的战略定位。产品结构上，继续以智能手机产品为主，研发生产互联网与智能终端结合的产品，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研发投入上，在深圳研发中心基础，公司计划成立专业研究所，紧跟当今智能终端的技术发展潮流，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核心竞争力；市场拓展上，加大海外市场投入，为生产、市场国际化做好准备；团队建设上，公司将借助上市公司优势，通过更好的激励机制，打造一流管理及技术团队。

2016 年度，预计智能手机销售 1,600 万台，销售收入 34 亿元；功能机销售 800 万台，销售收入 9 亿元。

2、电源电池方面

2016 年，公司将继续以睿德电子为主体，生产高端手机电源电池产品，同时加大与电源电池产品相关周边产品开发力度。结合市场及公司现在，尽快转变目前以国内市场为主导向，逐步实现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共同发展；在原来以加工配套为主的基础上，建立企业自有渠道和品牌，实现传统贸易与互联网交易并存。

2016 年度，预计电池类销售 1,800 万个，销售收入 2.5 亿元；电源类产品销售 7,200 万个，销售收入 6.5 亿元；其他类销售收入 3 亿元。

3、战略转型方面

2016 年，将尽快完成重大资产重组的后续交割等实施工作，并根据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尽快实现与深圳兴飞的整合。此外，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方向，进一步寻求新的标的资产，不断深化公司战略转型，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企业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一）业务整合风险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存在对深圳兴飞不能有效管控，深圳兴飞生产经营管理受到其内部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与深圳兴飞需在企业文化、经营管理、业务拓展等方面进行融合，若整合过程不顺利，可能会对深圳兴飞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上市公司将结合公司治理准则，对深圳兴飞的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进行适当的调整，同时尽可能的保持经营团队和核心技术骨干的稳定。

（二）行业政策风险

深圳兴飞所属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是国家鼓励与重点扶持的行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电子信息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等政策性文件都将该行业纳入政策鼓励类范畴，国家发改委、科学技术部、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等部委也曾联合发文，将数字移动通信产品列入优先发展的重点领域。在国家政策的扶持下，通信设备行业近年来获得了跨越式的快速发展。若未来由于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有关产业政策的调整导致手机行业的需求放缓，则对深圳兴飞产品的需求增长也可能相应放缓，从而对深圳兴飞的销售带来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加大对研发、企业内部管理的投入，努力把公司打造成国内最具性价比的 ODM 手机生产厂家之一，保证公司在移动终端研发制造领域中的竞争力。

（三）市场竞争风险

移动通讯智能终端行业的产品更新换代较快，ODM 厂商要通过产品设计能力彰显对品牌客户产品的理解，以此满足大众对移动通讯智能终端产品的需求。目前，我国 OEM、ODM 厂商众多，行业整体毛利率水平较低。深圳兴飞经过十年的发展，具有出色的整机设计能力、高效的生产能力及低成本控制能力，并以此成为中兴通讯、TCL 等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品牌商的主要供应商。若未来深圳兴飞的产品设计能力、生产效率及成本管控能力不能适应市场的变化，可能会对其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力争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动向及市场先机；不断提升内部管理和风险控制水平，提升企业运营效率。此外，公司将通过不断挖掘相关领域的发展机会，延伸业务领域、拓展产品线，提高协同整合水平，分散经营风险。

（四）外协加工的风险

深圳兴飞的现有产能不足，约 50%的产品是通过外协工厂生产。经过多年发展，深圳兴飞逐步完善了外协生产体系，对外协厂商的选择、评价与考核、外协生产与技术、产品质量等具有完善的管理机制，使得外协厂商生产和加工的产品质量及批次稳定性得到有效保证，确保外协厂商能够按期保质保量地完成订单需求和加工任务。尽管如此，但是随着移动通讯智能终端产品的技术更新，在不改变深圳兴飞现有生产模式的情况下，若外协工厂的生产能力及生产质量不能满足深圳兴飞的订单需要，则会给深圳兴飞的经营和业务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之前，公司主要以轻资产方式运作，手机主板贴片业务大部分通过委外加工方式完成，通过灵活高效的运作模式，实现了高速增长。未来，随着市场及客户需求的变化，为了满足客户需求、降低成本、提升产品质量，公司计划在 2016 年新增部分生产线，提升产能水平。

（五）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深圳兴飞是一家移动通讯智能终端 ODM 厂商，拥有一批在设计、应用技术开发、供应链整合和产品销售等方面的高素质专业队伍，保证了深圳兴飞在细分行业处于领先低位优势。若深圳兴飞的业务发展及激励机制不能满足员工的需要，将可能导致部分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从而对深圳兴飞的生产经营及保持市场领先地位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重组成功后，实现了资本与产业的有机结合，未来发展前景更加可期，相关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通过股权激励，与公司整体利益一致，将保持稳定。2016年，公司将建立良好用人机制和激励机制，建立公开、公平、公正人才选拔制度，为员工创造足够上升空间。增加员工培训的投入，提升业务水平、管理水平。培育良好企业文化，在企业内部创造一个公平、公开、公正的良好工作机制。通过上述一系列举措，公司有信心保证核心员工稳定。

（六）客户流失风险

深圳兴飞在整机设计、生产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建立了自身的竞争优势，与国内知名移动通信设备品牌商中兴通讯、TCL等保持较为稳固的合作关系，若深圳兴飞的技术进步与制造能力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可能出现客户流失的风险。

应对措施：深圳兴飞与中兴通讯拥有长期的战略合作关系，本次重组完成后，中兴通讯也成为公司的股东，并且锁定期三年，将会进一步保持与深圳兴飞长期合作关系不变。此外，深圳兴飞已加大国内外市场拓展力度，一是在现有客户中筛选优质客户深入合作，二是建立专门针对国际市场营销的队伍，三是开发国内重点客户，争取再开发两家国内知名手机品牌厂家。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合规、透明，独立董事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充分保护。

2、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3年利润分配预案：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3年度实现净利润30,342,040.53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14,717,524.64元人民币，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4,375,484.11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962,242.60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84,375,484.11元人民币，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87,337,726.71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2015年利润分配预案：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2015年度实现净利润68,709,037.04元人民币，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387,337,726.71元人民币，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18,628,689.67元人民币。鉴于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数，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3、报告期内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鉴于公司 2014 年发生亏损，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的现状，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4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 3 位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认为，鉴于公司 201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数的现状，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独立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5 年	0	0	0	0	154,819,126.72	0
2014 年	0	0	0	0	-39,571,521.16	0
2013 年	0	0	0	0	7,321,383.38	0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股改相关的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北京昂展	认购实达集团配套融资非公开发行的资金来源于自有或自筹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地通过结构化资产管理产品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形，不存在用于本次认购的资金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情形。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景百孚先生	为昂展置业参与上市公司配套融资提供一切必要的支持，包括但不限于直接借款给昂展置业、积极协助昂展置业对外融资，为昂展置业融资提供担保、或在必要时对昂展置业注资等合法手段，帮助昂展置业解决配套资金问题 。若直接向昂展置业借款，景百孚先生承诺其向昂展置业提供的资金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结构化资产管理产品，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企业的情形。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峰、深圳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腾兴旺达”）、深圳市隆兴茂达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隆兴	一、合法持有深圳兴飞股权，对该股权拥有完整的股东权益；已经依法对深圳兴飞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 二、持有的深圳兴飞股权之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争议，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该等股权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任何担保权益以及扣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 三、在本次交易完成之前，保证不就该等股权设置质押等任何限制性权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茂达”)	利。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腾兴旺达	<p>一、合法持有深圳兴飞33.1%股权，对该股权拥有完整的股东权益；本公司已经依法对深圳兴飞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本公司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p> <p>二、持有的深圳兴飞33.1%股权之权属清晰，不存在现实或潜在争议，该等股权不存在信托安排、不存在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除将该等股权质押给华商银行深圳分行外，不存在其他任何担保权益以及扣押、查封、冻结等限制或禁止转让的情形；</p> <p>三、为保证实达集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顺利将腾兴旺达持有的深圳兴飞33.1%股权交割至实达集团名下，腾兴旺达承诺：在实达集团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实达集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的正式核准批文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或根据实达集团重大资产重组交易需要的更早日期，解除《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51021003-2015年深圳（质）字0066号）及《最高额质押合同》（编号：51021003-2015年深圳（质）字0068号）项下33.1%股权的质押，并为办理该股权质押注销登记相关手续提供一切必要的配合。</p>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腾兴旺达、陈峰、隆兴茂达	如深圳兴飞在损益归属期间盈利，则该利润所形成的权益归实达集团享有；如深圳兴飞在损益归属期间亏损，则所产生的亏损由腾兴旺达、陈峰及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隆兴茂达承担，并由腾兴旺达、陈峰及隆兴茂达按本次交易完成前各自持有深圳兴飞的股权比例占本次交易完成前各自持有深圳兴飞的股权比例之和的比例于本次交易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实达集团予以补偿。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陈峰、腾兴旺达、隆兴茂达、北京昂展	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实达集团股份自相关股份登记至本人（本公司）名下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根据盈利预测补偿协议锁定。若上市公司在股份锁定期内实施转增或送红股分配的，则因此取得的新增股份亦同样遵守上述限售期约定。	2015 年 8 月 14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	承诺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项目完成后 36 个月内，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不会：（1）放弃实达集团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地位；（2）全部或部分放弃在实达集团股东大会、董事会中的表决权；（3）协助任何第三方成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4）协助任何第三方增强其在实达集团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中的表决权。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峰、腾兴旺达、隆兴茂达	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36 个月内，不会单独或其他股东通过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协议、合作、委托、征集投票权、关联方关系、一致行动关系等）扩大持股比例或表决权比例从而谋求对实达集团的控制权。	2015 年 11 月 27 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昂展	承诺除在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同一控制下的转让外，对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实达集团股份在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	2015 年 11 月 16 日	是	是		

			以任何形式转让。如前述股份由于实达集团送股、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增持的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	日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景百孚先生	承诺若昂展置业不能履行《关于拟出售子公司在资产交割前偿还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占款的承诺函》的相关义务时，将由本人代为履行。	2015年11月16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陈峰、腾兴旺达、隆兴茂达、北京昂展	除已披露的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协议外，本公司与交易各方不存在其他协议安排，且差异化定价不会对本次交易产生负面影响。	2015年11月16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腾兴旺达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的36个月内，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向实达集团推荐的董事人数将合计将不超过一名，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不谋求对实达集团董事会、监事会、管理层的控制。	2015年11月16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	（一）保证人员独立 1、保证实达集团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保证实达集团的财务人员不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领薪。 2、保证实达集团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保证资产独立完整 1、保证实达集团具备与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p>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p> <p>2、保证实达集团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且资产全部处于实达集团的控制之下，并为实达集团独立拥有和运营。</p> <p>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实达集团的资金、资产；不以实达集团的资产为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提供担保。</p> <p>（三）保证财务独立</p> <p>1、保证实达集团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实达集团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实达集团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p> <p>4、保证实达集团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承诺人不违法干预实达集团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不干涉实达集团依法独立纳税。</p> <p>（四）保证机构独立</p> <p>1、保证实达集团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实达集团内部经营管理机构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p>				
--	--	--	--	--	--	--

			<p>实达集团之间不产生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 保证业务独立</p> <p>1、保证实达集团的业务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p> <p>2、保证实达集团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3、保证本承诺人除通过行使股东权利之外,不干涉实达集团的业务活动。</p>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景百孚先生、北京昂展、陈峰、腾兴旺、隆兴茂达	<p>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或通过他人代本人经营)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深圳兴飞(包括其控股公司,下同)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二、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本人的其他控股、参股公司不从事与深圳兴飞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果有同时适用于深圳兴飞和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进行商业开发的机会,深圳兴飞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选择权。</p> <p>3、本人承诺给予深圳兴飞与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公司同等待遇,避免损害深圳兴飞的利益。</p> <p>4、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深圳兴飞为实达集团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期间持续有效,并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深圳兴飞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	解决关	景百孚	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	2015	是	是		

组相关的承诺	联交易	先生、北京昂展	<p>及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尽量减少并规范与实达集团及其控股企业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其他控股、参股子公司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实达集团的利益。</p> <p>本人作为实达集团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不会利用控制地位损害实达集团及其他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本人保证上述承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且本人作为实达集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实达集团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年11月16日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昂展	<p>对于公司为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一、若出现因上述担保事项，导致上市公司面临履行担保责任时，本公司承诺代上市公司全额支付相关款项，或全额给予上市公司补偿，确保上市公司不因之遭受一切经济损失或支付义务；二、在代为履行担保责任或给予补偿后，本公司不得因履行上述义务而对上市公司主张包括追偿在内的任何权利。三、本公司承诺，因上述纠纷而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赔偿责任、支付义务，上市公司享有追偿</p>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权。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北京昂展	一、在本次交易交割前拟售出子公司归还其对上市公司的所有与经营无关的往来款。否则，本公司承诺将代其向上市公司偿还。 二、如因向拟售出子公司提供与经营无关的往来款导致任何损失，本公司将以现金支付的方式无条件承担上市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2015年8月1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达设备	承诺自2015年8月4日起将不再产生对应的主合同项下的新的债务，不会使上市公司产生新的担保责任，因上述纠纷而产生的一切诉讼费用、赔偿责任、支付义务，上市公司享有追偿权。	2015年8月4日	是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达信息、长春融创	在本次交易交割前归还其对实达集团的所有与经营无关的往来款。	2015年8月4日	是	是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从2015年5月12日起3个月内公司不再商议、讨论新的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	2015年5月18日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北京昂展	在增持期间及在增持完成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本次所增持公司股份。	2015年9月14日	是	是		

三、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一)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会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或核算方法变更的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会对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7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5
财务顾问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保荐人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聘任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负责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公司 2015 年度的财务审计费用 75 万元人民币，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人民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无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披露了关于辽宁乐天超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辽宁乐天”）就《房屋租赁合同》纠纷事宜起诉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融创”）的重大诉讼事项。</p> <p>该事项于 2015 年 2 月 9 日下午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进行庭审。庭审中诉讼双方进行了新的证据的质证及辩诉，法庭当庭未予宣判。2015 年 4 月 3 日长春融创收到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2015）吉民一终字第 16 号《民事判决书》。吉林省高级人民法院判定：驳回原告辽宁</p>	<p>公告编号：第 2015-004 号</p> <p>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p> <p>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p> <p>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 年 2 月 12 日上海证券报 B72 版</p> <p>公告编号：第 2015-010 号</p> <p>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p>

乐天超市有限公司的上诉请求，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141,800 元由上诉人辽宁乐天超市有限公司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 年 4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 B015 版、上海证券报 52 版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有损诚信方面的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4年12月至2015年2月,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景百孚先生收购了福方集团有限公司合计70.71%股份,成为该公司下属企业世康投资有限公司和青岛嘉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进而控制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备公司”),因此设备公司是公司的关联公司,公司和设备公司的交易为关联交易。</p> <p>2015年4月23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2015年公司和设备公司发生两项日常关联交易,分别为打印机委托加工业务和房产租赁业务。两项日常关联交易合计不超过1,573万元人民币。</p> <p>1、原预计2015年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与设备公司在打印机加工方面发生不超过1,350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p> <p>2015年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为设备公司加工各类打印机约8.42万台,在打印机加工方面实际发生约954.8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p> <p>2、设备公司从2015年4月1日起租赁公司拥有的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4-6楼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面积合计为3,537.3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70元人民币,每月租金合计约24.76万元人民币,2015年租金合计约222.85万元人民币。因此2015年公司预计与设备公司在有关租赁方面发生不超过223万元人民币的日常关联交易。</p> <p>2015年公司实际收入租金222.85万元人民币。</p>	<p>公告编号:第2015-011号, 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年4月24日 中国证券报 B158 版、上海证券报 15 版。</p> <p>公告编号:第2015-014号, 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4年4月24日 中国证券报 B158 版、上海证券报 15 版。</p>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其它流入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从2015年10月1日起租赁公司拥有的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11楼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面积合计为551.46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70元人民币,每月租金合计约3.86万元人民币,2015年租金合计约11.58万元人民币。	租金标准根据周边办公楼租赁市场行情由双方协商确定。	70元	11.58	4.94	转账		
合计				/	/	11.58	4.94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p>2015年8月14日及2015年9月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15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2015年12月30日,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正式核准。</p> <p>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含有重大资产出售,即公司向控股股东北京昂展出售公司持有的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00%的股权、长春融创置</p>	<p>公告编号:第2015-040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年8月15日中国证券报A09版、上海证券报58版。</p>

<p>地有限公司 23.5%的股权和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7%的股权。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就上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7、878 及 879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售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22,123.74 万元。经与昂展置业协商确定，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为 22,123.74 万元。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号,本次出售资产之一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股权已过户至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名下，公司已收到全部股权转让价款，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成。后续公司及有关交易对方将积极推进其他两项出售资产(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股权、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7%股权)的交割手续。</p>	<p>公告编号：第 2015—056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5 年 9 月 9 日中国证券报 B033 版、上海证券报 B25 版。</p> <p>公告编号：第 2016—002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6 年 1 月 4 日中国证券报 B083 版、上海证券报 68 版。</p> <p>公告编号：第 2016—006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实施进展情况的公告》披露网站：http://www.sse.com.cn 刊载的报刊、日期及版面：2016 年 3 月 1 日中国证券报 B029 版、上海证券报 70 版。</p>
---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无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无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无

2、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向关联方提供资金			关联方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发生额	期末余额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25,425.80	-25,335.59	90.21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8.58		8.58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7,036.67	-7,036.67				
北京空港富视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405.42	-405.42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其他	1,070.43	-1,070.43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263.12	-5,263.12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417.25		417.25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84.37		384.37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36.99		136.99			
福建实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3,229.22		3,229.22			
合计		17,538.05	-13,370.22	4,167.83	25,839.80	-25,741.01	98.79
关联债权债务形成原因		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发生资金往来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的影响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		2015年4月1日	2015年12月31日	222.85	租金标准根据周边	房屋租赁业务目前	是	其他关联人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园路号 67实达厦4 -6楼公 办楼					办公 楼租 赁市 场情 双由 协方 确商 定。	在公 司整 业规 模中 占更 小， 因此 该项 日常 关联 交易 对公 司整 业规 模影 响不 大。		
福建 实达 集团 股份 有限 公司	江苏 实达 数据 处理 有限 公司	67号 实达 厦楼 11公 办楼		2015 年10 月1日	2015 年12 月31 日	11.58	租金 标准 根据 周边 办公 楼租 赁市 场情 双由 协方 确商 定。	房产 租赁 业务 目前 在公 司整 业规 模中 占更 小， 因此 该项 日常 关联 交易 对公 司整 业规 模影 响不 大。	是	其他 关联 人

租赁情况说明

1、设备公司从2015年4月1日起租赁公司拥有的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7号实达大厦4-6楼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面积合计为3,537.3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70元人民币，每月租金合计约24.76万元人民币，2015年租金合计约222.85万元人民币。

2、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从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租赁公司拥有的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1 楼办公楼用于办公,租赁面积合计为 551.46 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 70 元人民币,每月租金合计约 3.86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租金合计约 11.58 万元人民币。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部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4-14	2015-4-14	2016-4-14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是	是	其他关联人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0,000,00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20,000,00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33,34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133,341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133,34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133,341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无

十二、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健康发展

1、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中国证监会等部门颁布的有关公司治理的法律、法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所构成的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社会责任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并在实际运营过程中，不断修订和完善，使之成为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

2、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保障股东能够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6次股东大会。

3、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信息披露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好信息披露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和公平。全年共发布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74份，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1份，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1份，收购报告书2份。

4、公司不断加强投资者关系的管理，本着公平对待所有投资者的原则，积极建立与投资者双向交流的机制，保持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相互信任、利益一致的关系，制订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工作的全面统筹、协调与安排，通过电话、网络、现场接待等多种方式积极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互动，听取广大投资者对于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的意见和建议，凭借“上证e互动”等互动平台，尽力解答投资者的疑问。

二、保护员工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和谐发展

公司始终把员工作为企业生存和发展的首要资源，一贯坚持“以人为本”的人力资源管理理念，不断改善员工的工作环境和条件并通过多种途径和培训方式提高员工综合能力，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发展平台和施展个人才华的机会。

公司严格遵守新《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工作制度和作息时间，为员工提供健康、安全的生产和生活环境，切实维护员工的切身利益。公司关心员工身体健康，积极组织员工参加年度体检，将“企业关爱员工”的理念落到实处。

为增强员工的认同感，公司以工会组织牵头，在员工婚、嫁、生日、生育、生病住院、直属亲人丧葬等特殊的生活事项方面，细致入微地给予关爱和帮助。为丰富员工的业余文化生活，公司积极开展各项文化娱乐活动，增强凝聚力。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利用业余时间举办各种球类活动和登山活动，鼓励员工进行体育锻炼。通过这些活动的开展，进一步促进了员工和谐，增强了团队合作及集体向心力。

三、保护供应商、客户、消费者等利益相关者的权益，促进公司协调发展

公司以诚信为基础，与供应商和客户建立良好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并保护供应商和客户的合法权益。

四、注重保护环境，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公司在房地产项目开发的过程中诠释了“节能、环保”的理念，开发前就对建筑物有可能造成的环境污染进行综合预评，通过环保质量关后才开工建设。在项目开发过程中贯彻“绿色建筑”理念，将新材料、新技术应用于项目建设，努力减少污染物的产生量和排放量，节约能源，实现环境污染的有效预防和控制，力图为业主构筑一处历久弥新的安居家园，也努力实现着公司对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公司对施工现场加强合理化管理，对易起尘现场布置围墙、围栏、防尘纱布等防尘措施；开挖、运输土方过程中运用湿化、布罩措施；建筑材料统一堆放，减少运输环节和使用环节的扬尘和大气污染扩散。

2016 年，公司将继续把履行社会责任视作一项应尽的义务和职责，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不断完善公司社会责任管理体系建设，加强与各利益相关方的沟通与交流，承担更多的社会责任，从而推动社会、经济、环境的协调发展。

(二) 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的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无

十四、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无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无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无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并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但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尚未进行证券发行，故本报告期内没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没有因送股、配股等原因引起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2,2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4,36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	79,122,586	22.51	0	质押	78,122,586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北京中兴鸿基科技有限公司	0	20,303,564	5.78	0	质押	20,303,564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9,390,404	9,390,404	2.67	0	无		其他
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0	7,875,000	2.24	0	无		国有法人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5,265,347	1.50	0	无		国有法人
赵晨	4,141,606	4,141,606	1.18	0	无		境内自然人
姚晓华	3,893,912	3,893,912	1.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沈挺	3,717,032	3,717,032	1.06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65 号集合资金信托	3,556,415	3,556,415	1.01	0	无		其他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3,410,616	0.97	0	无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79,122,586	人民币普通股	79,122,586
北京中兴鸿基科技有限公司	20,303,564	人民币普通股	20,303,564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77 号集合资金信托	9,390,404	人民币普通股	9,390,404
福州开发区国有资产营运有限公司	7,8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7,875,00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265,347	人民币普通股	5,265,347
赵晨	4,141,606	人民币普通股	4,141,606
姚晓华	3,893,912	人民币普通股	3,893,912
沈挺	3,717,032	人民币普通股	3,717,032
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中海—浦江之星 165 号集合资金信托	3,556,415	人民币普通股	3,556,415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410,616	人民币普通股	3,410,61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晨电子实业发展公司	450,000			因在股改方案实施时其股改对价是由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代为垫付,因此该股东须获得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同意其限售股流通的书面同意函后,再由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出其所持限售股份的流通申请,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另行安排上市流通时间。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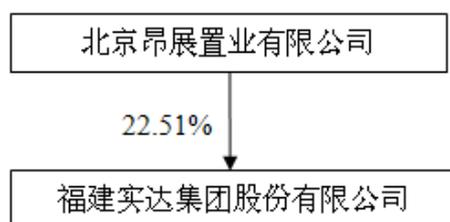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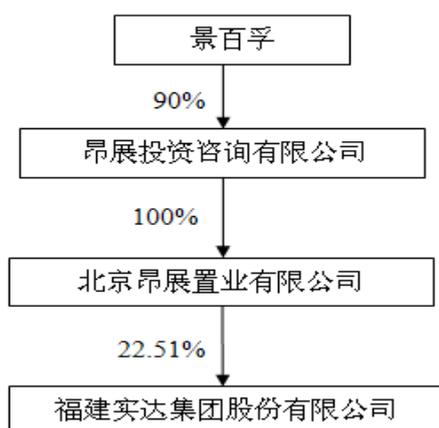
名称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景百孚
成立日期	2003年7月31日
主要经营业务	房地产开发; 销售自行开发后的商品房; 物业管理; 销售五金交电、机械电器设备、建筑材料、装饰材料;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 信息咨询。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坚持实行专业化和多元化相结合的发展战略,以资本为驱动实现房地产业务和投资管理业务共同发展。

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1 自然人**

姓名	景百孚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历任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长；淄博昂展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海上嘉年华（青岛）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兼执行董事、香港企展控股有限公司主席兼执行董事。2012 年 12 月起担任实达集团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现还实际控制香港主板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00996）、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00885）和香港创业板企展控股有限公司（01808）。

2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景百孚	董事长	男	46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9.00	否
宋勇	董事、总裁	男	39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81.00	否
汪清	董事、执行总裁	男	47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59.48	否
邹金仁	副董事长	男	62	2014年5月20日	2016年3月1日	0	0	0		9.00	是
雷波涛	独立董事	男	45	2014年5月20日	2015年8月19日	0	0	0		6.58	否
叶明珠	独立董事	女	70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9.00	否
陈国宏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9.00	否
臧小涵	董事	女	36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9.00	否
杜美杰	独立董事	女	41	2015年9月8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1.91	否
张建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31.58	否
李丽娜	监事	女	66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5.40	是
陈美玲	员工监事	女	53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5.40	否
侯继伟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38	2014年5月20日	2015年8月24日	0	0	0		44.00	否
王扬	副总裁	男	34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66.00	否
吴波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4年5月20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31.78	否
沈俊锋	副总裁、财务总监	男	32	2015年12月25日	2017年5月20日	0	0	0		0.00	否
合计	/	/	/	/	/				/	378.1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景百孚	历任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董事长，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兼执行董事，嘉年华（青岛）置业有限公司的董事长。景百孚先生现为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及实际控制人。
宋勇	曾任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执行总经理，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2014年5月20日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总裁。
汪清	曾任福建闽水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福建友顺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嘉祥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长盛房地产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福建三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总裁；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邹金仁	曾任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福建福光数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福建爱普生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福建兆元光电有限公司副董事长。2014年1月至2016年3月16日担任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董事长；2011年1月至2016年3月1日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雷波涛	2012年5月至今担任国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7月至今为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3年4月至今担任新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1月至2015年8月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叶明珠	2006年11月至今担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经理；2012年4月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杜美杰	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博士、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会计系博士后，注册会计师，拥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现担任北京语言大学商学院会计系系主任、副教授，MPAcc中心主任。2015年9月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
陈国宏	曾任张岱枢律师事务所律师；2010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麦家荣律师行合伙人；2015年12月至今任范纪罗江律师行合伙人。2010年4月19日至今担任MTC CONSULTING LIMITED 董事；2014年3月11日至今担任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11月19日至2015年12月30日担任PPS INTERNATIONAL(HOLDINGS)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2014年5月20日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臧小涵	曾任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城市与基础设施集团管理总监，北京云茂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北京鑫阳艺见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月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董事。
张建	2006年1月26日至今连续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李丽娜	2007年8月至今担任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年1月至今连续担任实达集团监事会监事。
陈美玲	曾任北京实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实达软件发展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1年1月至今连续担任实达集团监事会监事。
侯继伟	曾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世纪互联数据中心有限公司（纳斯达克：VNET）财务总监、兼任子公司北京诚亿时代网络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副总经理。2014年5月至2015年8月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王扬	曾任中国进出口银行特别融资账户部项目经理，2009年2月至2010年9月被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外资司作为干部借调，2010年11月至2014年2月担任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高级经理。2014年5月至今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吴波	2002 年 6 月 30 日至今连续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沈俊锋	曾任职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201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担任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2015 年 12 月起担任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 1、2015 年 8 月 19 日雷波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 2、在 201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杜美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 2015 年 9 月 8 日公司召开的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上通过了选举杜美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2015 年 8 月 24 日侯继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职务。
- 4、在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沈俊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 5、2016 年 3 月 1 日邹金仁先生因年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董事长职务。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景百孚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3 年 7 月 31 日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景百孚	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2 年 9 月 27 日	
景百孚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1 月 15 日	
景百孚	香港嘉年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执行董事	2012 年 10 月 22 日	
邹金仁	福建省电子信息应用技术研究院	董事长	2014 年 1 月 1 日	2016 年 3 月 16 日
叶明珠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经理	2006 年 11 月	
臧小涵	北京鑫阳艺见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执行董事	2008 年 8 月	

臧小涵	罗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年5月21日	
汪清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1年10月9日	
李丽娜	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财务经理	2007年8月1日	
杜美杰	北京语言大学商学院会计系	系主任、副教授, MPAcc 中心主任	2004年7月	
陈国宏	范纪罗江律师行	合伙人	2015年12月	
陈国宏	MTC CONSULTING LIMITED	董事	2010年4月19日	
陈国宏	WAI CHI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3月11日	
陈国宏	PPSINTERNATIONAL(HOLDINGS) LIMITED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年11月19日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监事报酬支付依据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薪酬管理制度》执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支付依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上审议通过的《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每人每年领取董事津贴 9 万元人民币(含税), 监事每人每年领取监事津贴 5.4 万元人民币(含税); 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支付根据公司董事会批准的《公司高管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报告期内, 按照上述原则,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应付报酬情况为共计人民币 378.13 万元(含税)。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报酬合计 378.13 万元(含税)。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雷波涛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侯继伟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离任	个人原因辞职
杜美杰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独立董事
沈俊锋	副总裁兼财务总监	聘任	聘任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4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57
销售人员	0
技术人员	13
财务人员	11
行政人员	19
管理人员	30
其他	13
合计	24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3
本科	19
大专	35
大专以下	186
合计	243

(二) 薪酬政策

1、建立明确的分配制度：员工薪资主要由工资、津贴和奖金组成。凡受聘于公司的员工，都按月领取薪资，每月 1 日领取上月工资和津贴。工资主要体现潜在能力和业务的熟练程度。津贴是根据岗位在企业中的重要性程度、员工在公司服务年限等确定的。奖金体现工作绩效，不保底，不封顶。员工收入与岗位责任、工作业绩及所在单位的业绩挂钩。

2、建立以公司利益为重，鼓励员工不断提高自身能力、承担更大责任为中心的收入机制。收入由低往高，拉开差距，从机制上激发员工的上进心，为公司多做贡献。

3、薪酬体系的制定以员工可胜任岗位的重要性程度为依据，配以严格的考核机制，切实做到岗位津贴能上能下。

4、建立“相对稳定，适时调整”的收入构成。通过调节收入构成中的不同部分，使收入体现对岗位、职能等方面的倾斜，适应集团内各下属公司不同经营特点和长期发展的需要。

(三) 培训计划

培训是为了确保员工具备必要的知识、技能和完成工作应有的态度，从而获得更好的发展机会。各部门主管应结合工作需要，落实每位员工的培训计划。员工、管理人员年度培训时间为：一般员工不少于 24 小时（3 天），集团中高层管理人员不少于 56 小时（7 天）。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具体要求，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司治理方面做了如下工作：

1、鉴于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发生变化，在 2015 年 12 月 25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上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对董事会下属各专业委员会成员进行了调整。

2、根据公司《内部控制管理手册》完善公司内控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股东按其所持股份享有平等地位，并承担相应义务。公司治理结构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确保股东合法行使权益，并保证全体股东的信息对称。公司本年度内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均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要求履行相应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律师到场见证，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建立了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未发生过大股东占用上市公司资金和资产的情况。

3、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认真出席董事会会议，诚信、勤勉地履行职务，对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负责。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要求。公司监事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监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并严格按照规定的会议议程进行。

5、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与投资者之间建立良好互动关系，公司根据上证所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做好上市公司公平信息披露工作的通知》以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相关规定，做到热情接待所有投资者的来电、来访，及时回复“上证 e 互动”网上投资者提出的问题，切实做到公平对待每一位投资者。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并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应披露的信息。

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建立《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制度》。报告期内，公司在制作定期报告和筹划重大事项的过程中，对相关知情人进行登记，并及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福建监管局备案。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5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01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30 版、上海证券报 B65 版。	2015 年 1 月 6 日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 月 16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02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38 版、上海证券报 B68 版。	2015 年 1 月 17 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5 年 5 月 18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21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53 版、上海证券报 B62 版。	2015 年 5 月 19 日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7 月 6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33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13 版、上海证券报 43 版。	2015 年 7 月 7 日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9 月 8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56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33 版、上海证券报 B25 版。	2015 年 9 月 9 日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5 年 12 月 23 日	公告编号：第 2015-073 号，公告名称：《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5 年 12 月 24 日

		》 披露网站： http://www.sse.com.cn ； 刊载的报刊版面：中国证券报 B031 版。	
--	--	--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2015 年度共召开 6 次股东大会：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5 日下午 14:00 开始，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8 号招标大厦 A 座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汪清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包括现场和网络）	9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597,626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92%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4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87,006,58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75%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5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591,037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7%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在任董事 8 人，现场出席 2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董事臧小涵女士、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陈国宏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通过视频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现场会议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五）下午 14:00 开始，网络投票时间为 2015 年 1 月 16 日（星期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8 号招标大厦 A 座六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副董事长汪清先生

6、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包括现场和网络）	13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3,937,68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14%
其中：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3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87,002,48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75%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	10 人
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1,391,279
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40%

7、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8、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在任董事 8 人，现场出席 2 人，通过视频出席 3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陈国宏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1 人，监事李丽娜因病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通过视频列席会议。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长春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新设子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5 月 18 日
- 2、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8 号招标大厦 A 座 6 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8,857,56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27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副董事长汪清先生主持。

6、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4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副董事长邹金仁先生、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通过视频列席会议。

二、议案及审议情况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6	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 2015 年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上述会议议案均经审议后表决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7 月 6 日
- 2、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7,048,40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4.76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邹金仁副董事长主持。

6、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4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副董事长汪清先生、独立董事雷波涛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财务总监通过视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1、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9 月 8 日
- 2、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楼会议室
-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01,136,436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8.76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汪清副董事长主持。

6、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5 人，其中现场出席 2 人，通过视频出席 3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独立董事叶明珠女士、陈国宏先生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通过视频列席会议，公司财务代总监现场出席会议。

二、 议案及审议情况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
2	关于重大资产出售的议案
3.00	逐项审议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
3.01	关于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3.02	关于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3.03	关于发行股份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3.04	关于发行股份数量及支付现金对价金额的议案
3.05	关于发行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3.06	关于目标资产期间损益的议案
3.07	关于发行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3.08	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3.09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4.00	逐项审议关于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4.01	关于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的议案
4.02	关于发行股份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的议案
4.03	关于发行股份定价依据、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的议案
4.04	关于发行股份数量的议案
4.05	关于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4.06	关于发行股份锁定期的议案
4.07	关于发行股份上市地点的议案
4.08	关于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处置的议案
4.09	关于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5	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关于《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7	关于签订有关重大资产出售有关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8	关于签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的议案
9	关于签订《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10	关于签订《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11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昂展置业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2	关于批准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及备考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
14	关于本次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募投项目可行性分析的议案
15	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的议案
16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宜的议案
17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长春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议案经审议均获得表决通过。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 1—16 议案，因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均回避表决。

2、特别决议议案：第 1-16 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至 18。

四、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2015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 年 12 月 23 日

2、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 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4、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261,1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5.39

5、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邹金仁副董事长主持。

6、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6 人，其中现场出席 2 人，通过视频出席 4 人，董事长景百孚先生、独立董事杜美杰女士因出差在外请假未出席会议；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其中现场出席 1 人，通过视频出席 2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场出席会议；公司副总裁通过视频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大成(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江成、黄发平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和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召集人的资格和股东大会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景百孚	否	12	1	10	1	0	否	0
宋勇	否	12	2	10	0	0	否	6
汪清	否	12	2	10	0	0	否	5
邹金仁	否	12	2	10	0	0	否	5
臧小涵	否	12	1	10	1	0	否	5
叶明珠	是	12	1	10	1	0	否	5
陈国宏	是	12	2	10	0	0	否	3
杜美杰	是	3	0	3	0	0	否	1
雷波涛	是	7	2	5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无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并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认真组织和召集召开会议，委员会成员对审议事项表达明确的意见，会议决议经委员会全体委员签字确认后书面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表决方式和会议通过的议案符合相关规定。

审计委员会由 2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董事组成，其中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 5 次会议。

(一) 2015 年 1 月 9 日和 2015 年 4 月 21 日两次以现场加视频方式分别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第六次会议，委员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关于 2014 年度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进行了有效沟通，会议上审计委员会委员认真听取了公司经营班子就公司 2014 年度经营情况汇报，认真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

审计委员会 2014 年度年审工作情况：

1、监督和评估外审机构的工作

(1) 评估外审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性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董事会聘用的审计机构，其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会计师事务所参与年审的人员均具备实施审计工作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的职业证书，在审计过程中，认真负责并保持了应有的关注和职业谨慎性，能够胜任公司的审计工作。

(2)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年审情况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编制的年报审计计划，与会计师事务所商定了公司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控审计工作的总体时间安排，并就审计范围、审计方法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审计期间，会计师事务所按照审计程序，依据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企业遵守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及内控情况进行了审计，审计委员会对管理层关注的重大事项、关联交易等情况积极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并审阅相关资料。按照审计时间安排，会计师事务所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了所有审计程序，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

2、审阅审计报告并发表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审计报告，并出具了如下意见：

(1)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审计过程中遵守了《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要求，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全面履行了其审计责任。

(2) 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财务审计报告和内控审计报告，同意将财务审计报告、内控审计报告和已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指导内部审计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内部审计工作计划。报告期内，公司完善内控制度，梳理业务流程，审计委员会督促公司各单位各部门有效落实内部控制措施，以保证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

4、评估公司内部控制工作

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内部控制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了风险管理，基本能够保证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效运行。审阅了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全面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健全情况。

5、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建议

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工作中，能够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的完成了 2014 年公司的审计任务，故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的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2015 年 3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修订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2、《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3、《关于本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 4、《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合同>之补充合同（二）的议案》；
- 5、《关于与交易对象签署标的资产<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 6、《关于审议本次募集资金拟收购标的公司相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 7、《关于审议与标的资产实际控制人签署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议案》；
- 8、《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意见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房地产业务自查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应对措施的议案》；
- 12、《关于最近 5 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情况的议案》；
- 13、《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三）2015 年 5 月 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 1、《关于撤回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四) 2015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 1、《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 2、《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 3、《关于<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其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审议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及备考报告的议案》；
- 5、《关于评估机构的独立性、评估假设前提的合理性、评估方法与评估目的的相关性以及评估定价的公允性等意见的议案》。
- 6、《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书面审核意见》。

二、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 1 次工作会议。

2015 年 4 月 20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1、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 2014 年年报中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进行了审核，经审核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披露的薪酬与实际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一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决定。

2、会议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15 年工作计划和重点进行了讨论，认为下一步工作重点应进一步研究确立更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全员工作积极性，更好地提升企业长期价值和人才价值。

三、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工作会议。

1、2015 年 7 月 3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2、2015年12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会议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四、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成员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根据中国证监会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福建实达电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开展工作。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召开2次工作会议。

1、2015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杜美杰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2、2015年12月21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沈俊锋先生为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选聘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考核业绩和工作态度，进行奖惩。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关于2012年主板上市公司分类分批实施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通知》（财办会[2012]30号）相关要求，公司在披露2015年公司年报的同时，披露了董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以及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立信中联审字（2016）D-0123 号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集团”）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实达集团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实达集团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实达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郑淑琳

中国注册会计师：孟翠香

中国天津市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1,892,575.46	72,039,793.6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8,955.00	1,111,685.37
预付款项		384,451.18	68,734,960.6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5,394.72	71,840,503.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09,399.64	1,216,420,945.9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07,094,187.1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8,406.35	1,064,335.78
流动资产合计		270,493,369.52	1,431,212,225.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13,984.89	34,300,67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4,386,977.14	10,284,193.40
在建工程			48,342,881.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4,991.09	423,292.94
开发支出			
商誉			19,793,058.60

长期待摊费用		1,322,318.24	23,79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248.56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31,188,12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866,399.96	144,479,275.92
资产总计		367,359,769.48	1,575,691,501.3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2,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4,308.85	223,816,963.05
预收款项		42,543,228.00	175,403,227.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15,290.19	3,200,197.62
应交税费		540,247.48	16,874,308.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63,690,128.02	328,851,477.23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8,774,102.54	1,060,387,073.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67,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5,751.00	145,751.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6,925,708.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751.00	404,071,459.56
负债合计		108,919,853.54	1,464,458,533.1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3,113,174.28	187,911,749.0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598,950.16	6,598,950.1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62,040.02	27,711,795.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8,370,113.63	-456,637,57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1,962,444.83	117,143,318.11
少数股东权益		-13,522,528.89	-5,910,349.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58,439,915.94	111,232,968.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67,359,769.48	1,575,691,501.38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9,723,650.60	396,310.4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80,000.00	67,09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15,394.72	135,260,682.14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0,163,150.6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8,406.35	89,209.77
流动资产合计		241,070,602.32	135,813,292.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613,984.89	34,300,672.06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5,476,463.4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2,515,260.70	741,931.28
在建工程			48,342,881.92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54,991.09	376,395.1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22,318.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31,188,12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994,683.52	170,426,472.47
资产总计		336,065,285.84	306,239,764.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22,883.01	5,997,890.82
预收款项		42,543,228.00	42,543,228.00
应付职工薪酬		31,353.19	14,960.52
应交税费		352,833.48	62,607.8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40,900.00	240,900.00
其他应付款		6,129,342.22	40,344,468.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0,320,539.90	89,204,055.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45,751.00	145,751.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5,751.00	145,751.00
负债合计		50,466,290.90	89,349,806.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28,407,121.86	228,407,121.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805,686.99	5,805,686.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456,481.76	18,456,481.76
未分配利润		-318,628,689.67	-387,337,72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5,598,994.94	216,889,957.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6,065,285.84	306,239,764.84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10,337,979.54	195,034,744.98
其中：营业收入		310,337,979.54	195,034,744.9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54,541,717.01	269,039,560.73
其中：营业成本		234,640,024.35	121,604,081.3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8,454,287.68	19,281,924.75
销售费用		25,881,440.92	19,821,971.17
管理费用		44,615,709.22	43,611,151.70
财务费用		29,765,926.27	55,789,292.01
资产减值损失		1,184,328.57	8,931,139.7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2,799,023.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595,286.50	-74,004,815.75
加：营业外收入		453,617.61	12,698,900.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671,622.77
减：营业外支出		4,756,605.41	8,727,618.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9,294.6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4,292,298.70	-70,033,533.60
减：所得税费用		4,390,832.32	1,257,540.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9,901,466.38	-71,291,0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819,126.72	-39,571,521.16
少数股东损益		-14,917,660.34	-31,719,552.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9,901,466.38	-71,291,073.6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819,126.72	-39,571,521.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17,660.34	-31,719,552.5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112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04	-0.1126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64,049.00	520,000.00
减：营业成本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4,098.63	29,588.0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0,003,892.05	15,508,571.69
财务费用		1,664.66	3,084.99
资产减值损失		-57,119.78	12,706.6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457,7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739,213.44	-15,033,951.32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	12,451,42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2,451,426.00
减：营业外支出		30,476.40	379,717.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0,12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8,709,037.04	-2,962,242.60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8,709,037.04	-2,962,242.6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8,709,037.04	-2,962,242.6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54	-0.008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54	-0.0084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26,636,988.48	183,639,417.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5.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24,399.73	17,670,791.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2,661,974.19	201,310,208.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3,524,824.59	310,541,020.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43,678.53	35,090,485.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899,212.20	34,162,171.5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642,536.73	104,493,767.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8,310,252.05	484,287,445.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1,722.14	-282,977,236.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720.00	8,040.8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77,380,879.8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7,391,599.81	8,040.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219,242.25	7,021,561.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15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19,242.25	7,845,712.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72,357.56	-7,837,671.4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3,438,205.00	665,558,773.8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438,205.00	665,558,773.8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4,180,000.00	267,615,093.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573,554.96	58,432,758.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39,500.00	45,633,8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6,593,054.96	371,681,65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154,849.96	293,877,122.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69,229.74	3,062,214.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23,345.72	14,461,131.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92,575.46	17,523,345.72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0,000.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00,162.20	56,637,918.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00,162.20	57,157,91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81,677.59	3,359,07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056.65	210,09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31,467.34	43,492,795.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97,201.58	47,061,96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02,960.62	10,095,949.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8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6,457,701.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463,50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29,121.48	6,237,35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4,150.9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29,121.48	7,061,504.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334,379.52	-7,061,504.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9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9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68,743.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68,743.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90,000.00	-4,668,743.8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9,327,340.14	-1,634,29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6,310.46	2,030,609.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9,723,650.60	396,310.46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187,911,749.09		6,598,950.16		27,711,795.64		-456,637,570.78		-5,910,349.85	111,232,968.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1,558,394.00				187,911,749.09		6,598,950.16		27,711,795.64		-456,637,570.78		-5,910,349.85	111,232,968.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4,798,574.81				-8,649,755.62		228,267,457.15		-7,612,179.04	147,206,947.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4,819,126.72		-14,917,660.34	139,901,466.3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4,798,574.81				-8,649,755.62		73,448,330.43		7,305,481.30	7,305,481.3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4,798,574.81				-8,649,755.62		73,448,330.43		7,305,481.30	7,305,481.3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5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123,113,174.28		6,598,950.16		19,062,040.02		-228,370,113.63		-13,522,528.89	258,439,915.94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193,818,322.99			6,598,950.16		27,711,795.64		-417,066,049.62	692,376.26	25,809,202.66	182,524,041.93
加：会计政策变更					-5,906,573.90		6,598,950.16						-692,376.26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1,558,394.00				187,911,749.09		6,598,950.16		27,711,795.64		-417,066,049.62		25,809,202.66		182,524,041.9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571,521.16		-31,719,552.51		-71,291,073.67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571,521.16		-31,719,552.51		-71,291,073.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015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187,911,749.09		6,598,950.16		27,711,795.64		-456,637,570.78		-5,910,349.85	111,232,968.26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228,407,121.86		5,805,686.99		18,456,481.76	-387,337,726.71		216,889,957.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1,558,394.00				228,407,121.86		5,805,686.99		18,456,481.76	-387,337,726.71		216,889,957.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8,709,037.04		68,709,037.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68,709,037.04		68,709,037.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015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228,407,121.86		5,805,686.99		18,456,481.76	-318,628,689.67		285,598,994.94
----------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234,212,808.85				18,456,481.76	-384,375,484.11		219,852,200.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5,805,686.99		5,805,686.99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1,558,394.00				228,407,121.86		5,805,686.99		18,456,481.76	-384,375,484.11		219,852,200.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62,242.60		-2,962,242.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62,242.60		-2,962,242.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51,558,394.00				228,407,121.86		5,805,686.99		18,456,481.76	-387,337,726.71		216,889,957.90

法定代表人：景百孚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俊锋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菊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8 年 5 月，1994 年 3 月 15 日经福建省体改委闽体改（1994）第 019 号文确认为规范化股份制企业，总股本为 5,000 万股；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000100034048。1995 年 5 月公司经福建省国资局和福建省体改委批准，以增资扩股方式吸收福建省外部设备厂经营性净资产入股，总股本增至 10,000 万股；1996 年 7 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6）111 号、112 号文批准，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A 股）于 1996 年 8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向社会公开发行新股（A 股）3,000 万股，发行价每股 7.35 元，实募资金 2.0486 亿元人民币，总股本增至 13,000 万股；经股东大会批准，于 1996 年 11 月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 10:5，公司总股本增至 19,500 万股；1997 年 3 月 10 日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 10:5，公司总股本增至 29,250 万股；1997 年 7 月经福建省证券管理办公室闽证委办（1997）61 号批文批准，以 10 配 1.333 股，向全体股东进行配售，配股总额为 3,900 万股，每股配售价为 6 元，实际配售总股数 32,629,440 股，实募资金 1.8975 亿元，公司总股本增至 325,129,440 股；1999 年 4 月经中国证监会福州特派员办事处“闽证监（1999）84 号”文同意及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82 号文批准，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配售股份，配股总额为 97,538,832 股，每股配售价为 8 元，实际配售总股数 26,428,954 股，实募资金 2.0527 亿元。

2008 年 10 月 10 日公司 200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暨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股权改革方案》。根据方案股改完成后，公司的总股本并不发生变化，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数为 351,558,394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45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0.1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351,108,394 股，占股份总数的 99.87%。

公司注册资本为 35,155.8394 万元。经营范围为：电子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仪器仪表及电传、办公设备、电子计算机及配件，通信设备，家用电器及视频产品、音响设备的制造、批发、零售；电子计算机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信息服务；从事本公司生产、经营产品及配套设备的租赁业务；房地产信息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以上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应在取得有关部门的许可后方可经营）。公司注册地：福建省福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技工业区 A 小区 C 号标准厂房，总部办公地：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 67 号实达大厦 12、13 楼。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1 家，详见本附注八、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按照会计准则的要求确定，以下披露内容已涵盖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采用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同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房地产业务为开发用于出售及出租的房地产产品，其营业周期通常从购买土地起到建成开发产品并出售或出租且收回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为止的期间。该营业周期与所开发的房地产项目周期有关。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若存在境外子公司，则境外子公司以美元或当地货币做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或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或资本溢价)不

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并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重大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后，由母公司进行合并编制。

(2)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当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时，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按照母公司的进行调整。

(3) 资产负债表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及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损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列示。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够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化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为现金等价物。

8.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该即期近似汇率指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年末外币余额按国家公布的外汇牌价调整账面汇率，汇兑损益列入本年损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在初始计量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 金融资产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中的一方时，作为因该金融工具合同拥有权利的一方，应确认一项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换》规定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

3) 金融资产的计量

本公司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是，下列情况除外：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②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包括：

①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来确定公允价值；

②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2)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

当存在以下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时，本公司对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 ⑦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 ⑨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提减值准备：

1)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规定办理。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情况进行分析判断，分析判断该项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否持续下降。通常情况下，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可以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应当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在确认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1) 确认依据

本公司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

2) 计量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①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②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采用继续涉入方式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一项金融资产，同时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1)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 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中的一方时，作为因该金融工具合同负有义务的一方，应确认一项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计量

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

本公司通常采用实际利率，按摊余成本对其他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10. 应收款项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应收款项超过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款项。
------------------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5%	0.5%
1—2 年	6%	6%
2—3 年	10%	10%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有客观依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如债务人撤销、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不能收回、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情况的。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对有客观依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对其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收回金额，合理地估计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归属于同一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发生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确认，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但如果有确凿证据表面债务单位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等，并且不准备对应收款项进行债务重组或其他方式收回的，采用个别认定法，根据预计不可能收回的坏账损失，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11. 存货**(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按房地产开发项目和非房地产开发项目分类。

房地产开发项目包括开发产品、开发成本、出租开发产品等。非房地产开发项目存货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委托加工物资、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

开发产品是指已建成、待出售的物业。开发成本是指尚未建成、以出售为开发目的的物业。

房地产开发项目公共配套设施的核算办法：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以各配套设施项目独立作为成本核算对象，归集所发生的成本；不能有偿转让的公共配套设施，按受益对象分配计入可售商品单位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① 日常核算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②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

③ 在非货币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交易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

④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价，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按各类存货单个项目的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以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一次摊销法

2) 包装物：一次摊销法

12.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作出决议；

(2)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应当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3.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 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在购买日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②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但实际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应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行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

c)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d) 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e)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公司根据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分别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时，按照初始投资或追加投资的成本增加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中，投资企业按应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在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以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3)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关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是否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的情况，出现该情况时，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范围：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5%）后按直线法，按20年计算折旧，计入当期损益。

(3)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4) 投资性房地产的转换：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的，应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其他资产或将其他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将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日的入账价值。

15.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直线法(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年	5%	9.5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16.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专门借款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实际发生的全部支出转入固定资产核算。

(2)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在建工程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

(3) 本公司在在建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应当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

17.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账面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当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确定方法

资本化期间，专门借款可资本化的利息，应当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而占用的一般借款的可资本化利息支出，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

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公司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所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①无形资产计价：本公司通常以取得无形资产并使之达到预定用途而发生的全部支出对无形资产进行初始计量。

②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将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对金额较小的开发、研究支出，可采用一次摊销的方法。

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应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但年末应对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的确定：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无形资产，其使用寿命为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的期限；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在到期时因续约等延续、且有证据表明企业续约不需要付出大额成本的，续约期应当计入使用寿命。合同或法律没有规定使用寿命的，应综合各方面因素判断，以确定无形资产能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③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划分标准：

①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开发阶段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19.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设定提存计划：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2. 预计负债

(1) 若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则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亏损合同和承担的重组义务符合上述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金额是清偿该负债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如果所需支出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如果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3. 收入

本公司按以下原则确认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对于房地产开发产品销售收入在房产完工并验收合格，达到了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取得了买方按销售合同约定交付房产的付款证明（通常收到销售合同首期款及已确认余下房款的付款安排）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的收入，在下列条件均能满足时予以确认：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可以选用下列方法：

- ① 已完工作的测量。
- ② 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

物业管理在物业管理服务已提供，与物业管理服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与物业管理服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物业管理收入的实现。

(3) 物业出租

物业出租按与承租方签订的合同或协议按直线法确定房屋出租收入的实现。

(4) 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5)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于收取股息权利确立时确认。

(6) 出售投资的收入

出售投资的收入于该投资的所有权转移至买家时确认。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通常可认为实现了投资所有权的转移：

- ① 出售合同或协议已获股东大会等通过。
- ② 股权出售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 买卖双方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 购买方已支付了购买价款的大部分（一般应超过 50%），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⑤ 购买方实际上已经取得了被购买方与股权相对应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 (1) 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如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本公司采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核算。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计税基础（即：在资产、负债处置时按税法规定可以从应纳税所得额中抵扣的金额），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的差额，作为暂时性差异，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并计量由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一般情况下，所有应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均予确认，而递延所得税资产则只能在未来应纳税所得额足以用作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限度内，才予以确认。如果暂时性差异是由商誉，或在某一既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也不影响会计利润的交易（除了企业合并）中的其他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下产生的，那么，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则不予确认。

(3)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核查，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按不能抵扣的部分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账面价值。

26. 租赁

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 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7.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于投资取得时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或者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

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根据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分摊至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合。期末商誉按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后的净额列示。

28.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增值额计征	17%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流转税额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土地增值税	按转让房地产所取得的增值额和规定的税率计征	超率累进税率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7,457.45	42,076.78
银行存款	161,865,118.01	17,481,268.94
其他货币资金		54,516,447.96
合计	161,892,575.46	72,039,793.6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久悬未取款项		7,057,503.67
按揭保证金		22,458,944.29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000,000.00
合计		54,516,447.96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7,404.00	26.69	4,737,404.00	100.00	-	4,737,404.00	25.12	4,737,404.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09,371.60	73.31	13,000,416.60	99.93	8,955.00	14,121,597.05	74.88	13,009,911.68	92.13	1,111,685.3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合计	17,746,775.60	/	17,737,820.60	/	8,955.00	18,859,001.05	/	17,747,315.68	/	1,111,685.3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柳州市商业银行	4,737,404.00	4,737,404.00	100.00	年限较长,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37,404.00	4,737,404.00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9,000.00	45.00	0.5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000,371.60	13,000,371.60	100.00
合计	13,009,371.60	13,000,416.6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854.92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8,35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4,737,404.00	26.69	4,737,404.00
第二名	504,200.00	2.84	504,200.00
第三名	387,500.00	2.18	387,500.00
第四名	380,000.00	2.14	380,000.00
第五名	232,550.00	1.31	232,550.00
合计	6,241,654.00	35.16	6,241,654.00

3、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384,451.18	100.00	224,960.69	0.33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68,510,000.00	99.67
合计	384,451.18	100.00	68,734,960.69	100.00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135,908.15	69.01	54,135,908.15	100.00	-	139,297,121.33	75.00	84,997,121.33	61.02	54,300,0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84,881.00	25.22	19,069,486.28	96.38	715,394.72	41,890,680.49	22.55	24,350,176.51	58.13	17,540,503.9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2,281.28	5.77	4,522,281.28	100.00	-	4,550,082.28	2.45	4,550,082.28	100.00	-
合计	78,443,070.43	/	77,727,675.71	/	715,394.72	185,737,884.10	/	113,897,380.12	/	71,840,503.9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福建实达房地产有限公司	32,292,246.65	32,292,246.65	100.00	该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	该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843,661.50	3,843,661.50	100.00	控股子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4,135,908.15	54,135,908.1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小计	175,701.89	878.51	0.50
1至2年	10,000.00	600.00	6.00
2至3年	507,055.68	50,705.57	10.00
3至5年	93,526.54	18,705.31	20.00
5年以上	18,998,596.89	18,998,596.89	100.00
合计	19,784,881.00	19,069,486.28	

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69,885.09	1,369,885.09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计算机设备有限公司	1,186,403.58	1,186,403.58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915,921.47	915,921.47	100.00	子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自查补个税待收回	598,847.35	598,847.35	100.00	相关人员离职,预计无法追回
职工欠款	451,223.79	451,223.79	100.00	已离职,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22,281.28	4,522,281.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45,473.65 元; 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7,315,178.06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65,641,392.00
往来款	76,701,232.39	107,830,453.31
备用金及其他	1,741,838.04	12,266,038.79
合计	78,443,070.43	185,737,884.1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	32,292,246.65	5 年以上	41.17	32,292,246.65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	18,000,000.00	5 年以上	22.95	18,000,000.00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	9,990,000.00	5 年以上	12.74	9,990,000.00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往来	4,172,514.39	5 年以上	5.32	4,172,514.39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	3,843,661.50	5 年以上	4.90	3,843,661.50
合计	/	68,298,422.54	/	87.08	68,298,422.54

5、 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50,563.04	13,750,333.40	100,229.64	13,858,914.59	13,750,333.40	108,581.19
在产品	9,170.00		9,170.00	3,570.00		3,570.00
库存商品	13,621,672.20	13,621,672.20	-	13,621,672.20	13,621,672.20	
委托加工物资	19,531.90	19,531.90	-	19,531.90	19,531.90	
低值易耗品	300,509.33	300,509.33	-	374,993.33	300,509.33	74,484.00
开发成本			-	963,569,594.25	1,215,528.69	962,354,065.56
开发产品			-	253,880,245.21		253,880,245.21
合计	27,801,446.47	27,692,046.83	109,399.64	1,245,328,521.48	28,907,575.52	1,216,420,945.96

(2)、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融创上城一期	9,201,324.56			9,201,324.56	

融创上城二期	2,922,053.91		1,393,800.48	1,528,253.43	
融创上城四期	5,764,919.51		396,174.81	5,368,744.70	
净月上城B区一期、二期	235,991,947.23	30,016,589.10	88,147,778.60	177,860,757.73	
净月上城A区一期		254,780,666.38	138,887,422.91	115,893,243.47	
合计	253,880,245.21	284,797,255.48	228,825,176.80	309,852,323.89	

注：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开发产品 309,852,323.89 元。

(3)、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3,750,333.40					13,750,333.40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3,621,672.20					13,621,672.20
低值易耗品	300,509.33					300,509.33
委托加工材料	19,531.90					19,531.90
开发成本	1,215,528.69				1,215,528.69	
合计	28,907,575.52				1,215,528.69	27,692,046.83

注 1：期末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根据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确定。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存货跌价准备 1,215,528.69 元。

(4)、房地产项目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其他	
北京天竺杨林公寓	1,215,528.69				1,215,528.69	
合计	1,215,528.69				1,215,528.69	

注 1：年末房地产存货按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为：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其中：开发产品按周边楼盘（可比较）的市场售价，结合企业已售产品的售价及开发产品、开发成本的层次、朝向、房型等因素，确定预计售价。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房地产项目存货跌价准备 1,215,528.69 元。

(5)、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存货期末余额中无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6、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 股权	82,407,500.00	82,407,500.00		2016 年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17% 股权	24,686,687.17	52,372,200.00		2016 年
合计	107,094,187.17	134,779,700.00		/

其他说明：

注：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的出售情况详见本附注十五、(二)、2。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288,406.35	89,219.96
预缴税费		975,115.82
合计	288,406.35	1,064,335.78

8、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50,657,187.33	41,043,202.44	9,613,984.89	77,343,874.50	43,043,202.44	34,300,672.0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50,657,187.33	41,043,202.44	9,613,984.89	77,343,874.50	43,043,202.44	34,300,672.06
合计	50,657,187.33	41,043,202.44	9,613,984.89	77,343,874.50	43,043,202.44	34,300,672.06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18,365,342.65		2,000,000.00	16,365,342.65	18,365,342.65		2,000,000.00	16,365,342.65	90.00%	
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	3,207,864.97			3,207,864.97	3,207,864.97			3,207,864.97	70.00%	
北京实达软件发展有限公司	7,922,873.34			7,922,873.34				-	20.00%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				-	56.25%	
福建八方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818,506.55			818,506.55	11.30%	
实达电脑（上海）有限公司	1,839,463.32			1,839,463.32	1,369,845.22			1,369,845.22	19.74%	
福州保税区西方实业有限公司	9,281,643.05			9,281,643.05	9,281,643.05			9,281,643.05	40.00%	
上海金创投资管理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4,686,687.17		24,686,687.17							
合计	77,343,874.50	-	26,686,687.17	50,657,187.33	43,043,202.44	-	2,000,000.00	41,043,202.44	/	

注：本期因处置子公司减少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余额及减值准备 2,000,000 元；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股权因重分类至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而减少 24,686,687.17 元

(3).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43,043,202.44		43,043,202.44
本期计提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本期减少	2,000,000.00		2,000,000.00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41,043,202.44		41,043,202.44

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2,620,069.61	11,118,590.16	5,624,767.28	4,041,266.78	43,404,693.83
2.本期增加金额	53,224,189.01	50,630.77	-	360,754.05	53,635,573.83
(1) 购置		50,630.77		360,754.05	411,384.82
(2) 在建工程转入	53,224,189.01				53,224,189.0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0,704,589.18	67,997.00	4,231,047.58	2,478,870.77	17,482,504.53
(1) 处置或报废		67,997.00	213,197.48	1,119,485.77	1,400,680.25
(2) 转出	10,704,589.18		4,017,850.10	1,359,385.00	16,081,824.28
4.期末余额	65,139,669.44	11,101,223.93	1,393,719.70	1,923,150.06	79,557,763.1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425,790.22	10,736,752.88	3,958,155.50	2,999,801.83	33,120,500.43
2.本期增加金额	2,063,499.65	32,029.95	463,235.06	364,603.85	2,923,368.51
(1) 计提	2,063,499.65	32,029.95	463,235.06	364,603.85	2,923,368.51
3.本期减少金额	5,348,548.29	64,610.70	3,326,205.27	2,133,718.69	10,873,082.95
(1) 处置或报废		64,610.70	191,040.00	1,064,543.31	1,320,194.01
(2) 转出	5,348,548.29		3,135,165.27	1,069,175.38	9,552,888.94
4.期末余额	12,140,741.58	10,704,172.13	1,095,185.29	1,230,686.99	25,170,785.9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998,927.86	397,051.80	298,534.41	692,463.07	54,386,977.14
2.期初账面价值	7,194,279.39	381,837.28	1,666,611.78	1,041,464.95	10,284,193.40

注 1：固定资产中未办妥产权证的原值 53,224,189.01 元，净值为 51,749,435.45 元，系福建实达工业研发大楼，正在备案验收中。无产权的固定资产原值为 4,655,352.63 元，净值为 523,479.62 元。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固定资产原值 16,081,824.28 元，转出累计折旧 9,552,888.94 元。

10、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福建实达工业研发大楼				48,342,881.92		48,342,881.92
合计				48,342,881.92		48,342,881.9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福建实达工业研发大楼	55,952,500.00	48,342,881.92	4,881,307.09	53,224,189.01			95.12%	已完工				自筹资金
合计	55,952,500.00	48,342,881.92	4,881,307.09	53,224,189.01			/	/			/	/

注：期末在建工程无利息资本化金额。

11、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689,761.24			475,826.00	4,165,587.24
2.本期增加金额	-			8,000.00	8,000.00
(1)购置	-			8,000.00	8,000.0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33,826.00	333,826.00
(1)处置					
(2)转出				333,826.00	333,826.00
4.期末余额	3,689,761.24			150,000.00	3,839,761.2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065,591.44			364,754.86	3,430,346.30
2.本期增加金额	30,980.71			22,868.86	53,849.57
(1)计提	30,980.71			22,868.86	53,849.57
3.本期减少金额				311,373.72	311,373.72
(1)处置					
(2)转出				311,373.72	311,373.72
4.期末余额	3,096,572.15			76,250.00	3,172,822.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11,948.00				311,948.00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311,948.00				311,948.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81,241.09			73,750.00	354,991.09
2.期初账面价值	312,221.80			111,071.14	423,292.94

注：本期末不存在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无形资产原值 333,826.00 元，转出累计摊销 311,373.72 元。

1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36,852,265.80			36,852,265.80		
长春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8,954.14			758,954.14		
合计	37,611,219.94			37,611,219.94		

注: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商誉 37,611,219.94 元。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7,818,161.34			17,818,161.34		
合计	17,818,161.34			17,818,161.34		

注 1：每年年度终了，通过将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与该资产组（包含商誉）账面价值相比较的方式进行减值测试，如发生减值，则提取商誉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商誉减值准备 17,818,161.34 元。

1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3,799.84	1,535,595.39	237,076.99		1,322,318.24
合计	23,799.84	1,535,595.39	237,076.99		1,322,318.24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92,994.24	123,248.5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492,994.24	123,248.5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变动			147,702,834.24	36,925,708.56
合计			147,702,834.24	36,925,708.56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64,512,693.58	222,030,630.94
可抵扣亏损	65,461,749.18	220,529,389.69
合计	229,974,442.76	442,560,020.6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27,342,322.93	
2016 年	42,705,218.67	49,450,875.21	
2017 年	1,906,665.83	47,203,360.55	
2018 年	1,033,017.01	27,497,640.25	
2019 年	5,766,820.13	69,035,190.75	
2020 年	14,050,027.54		
合计	65,461,749.18	220,529,389.69	/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南京滨江奥城房产	31,188,128.60	31,188,128.60
合计	31,188,128.60	31,188,128.60

注：南京滨江奥城房产是 2007 年 7 月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昂展”）为完成清欠而过户给公司的抵债资产。2009 年 3 月、5 月，公司陆续转让其持有的部分南京滨江奥城房产，但出售价格均低于房产的账面净值，为维护公司利益，北京昂展来函承诺，由北京昂展负责寻找第三方购买公司剩余奥城房产 2174.47 平方米，当该等房产转让价格低于承诺的最低价格时，将以现金或等值资产补足差额。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0-002 号。至 2010 年 2 月，北京昂展没有能够协助公司找到合适的第三方购买上述房产。经公司和北京昂展协商，北京昂展愿意以现金购买上述房产。2010 年公司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让公司南京滨江奥城

剩余商业房产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南京滨江奥城剩余 2174.47 平方米的商业房产转让给公司控股股东北京昂展，转让价格 4500 万元人民币。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0-015 号。2011 年 3 月北京昂展履行回购承诺汇给公司 4500 万元，房产产权转移手续未办理。2013 年 1 月北京昂展承诺：上述房产未来价值的变动以及与房产相关的所有税费全部由北京昂展承担，与公司无关。2013 年 7 月，北京昂展为盘活资产，将上述房产抵押给银行同时承诺有关抵押房产所产生的全部风险和所有费用都由北京昂展承担，和公司无关。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南京滨江奥城房产尚余 2054.04 平方米，全部抵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为杭州易约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16、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62,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计		62,000,000.00

注：期末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7、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0

注：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及预提工程款	124,773.00	221,580,363.82
应付货款	919,535.85	1,360,095.63
其他		876,503.60
合计	1,044,308.85	223,816,963.05
其中：账龄一年以上余额	899,110.01	127,170,298.33

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账款主要为尚未支付的货款。

19、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房款		132,211,547.50
预收南京滨江房产转让款	42,543,228.00	42,543,228.00
其他		648,452.16
合计	42,543,228.00	175,403,227.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预收南京滨江奥城房产转让款	42,543,228.00	产权未过户
合计	42,543,228.00	/

2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56,539.82	32,961,158.96	34,176,203.28	1,231,566.47	709,929.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3,657.80	3,823,450.98	3,456,030.55	405,717.07	5,361.1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200,197.62	36,784,609.94	37,632,233.83	1,637,283.54	715,290.19

注：本期因处置子公司转出职工薪酬 1,637,283.54 元。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出数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02,114.93	28,798,061.74	30,011,643.89	704,595.78	683,937.00
二、职工福利费		748,448.88	748,448.88		-
三、社会保险费	35,905.38	1,467,456.92	1,469,961.76	33,400.54	-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722.08	1,322,040.02	1,324,544.86	32,217.24	-
工伤保险费	351.39	61,920.85	61,920.85	351.39	-
生育保险费	831.91	83,496.05	83,496.05	831.91	-
四、住房公积金	27,533.00	1,787,352.74	1,802,702.74	12,18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85,165.41	159,838.68	143,446.01	481,387.15	20,170.93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	5,821.10				5,821.10

合计	3,156,539.82	32,961,158.96	34,176,203.28	1,231,566.47	709,929.03
----	--------------	---------------	---------------	--------------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期转出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036.21	3,315,144.32	3,290,036.34	63,144.19	
2、失业保险费	5,621.59	508,306.66	165,994.21	342,572.88	5,361.1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657.80	3,823,450.98	3,456,030.55	405,717.07	5,361.16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635.97	109,019.59
营业税	42,931.65	127,533.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89.74	16,697.62
教育费附加	9,278.38	23,028.05
企业所得税		398,068.96
房产税	112,277.27	37,734.48
个人所得税	204,888.20	313,221.32
印花税	1,284.93	361.52
土地增值税		15,040,426.72
土地使用税	11,833.70	807,748.34
防洪费	2,127.64	468.00
合计	540,247.48	16,874,308.00

22、应付股利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40,900.00	240,900.00
合计	240,900.00	240,900.00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62,452,532.08	257,300,028.15
工程质保金及其他保证金	-	2,462,930.16
代收代缴款	644,219.86	37,918,539.68
税收滞纳金		11,557,105.45
购房定金和认筹金		5,338,130.00
其他	593,376.08	14,274,743.79
合计	63,690,128.02	328,851,477.23
其中：账龄一年以上余额	2,592,501.45	58,459,067.88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性质或内容
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	56,800,000.00	往来款
福州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929,503.81	实达工业研发大楼工程尾款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902,061.89	往来款
合 计	59,631,565.70	

24、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0,0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 计		200,000,000.00

25、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67,00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合 计		367,000,000.00

注：无因逾期借款获得展期形成的长期借款。

26、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145,751.00	145,751.00	
其中：对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145,751.00	145,751.00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其他			
合 计	145,751.00	145,751.00	/

注：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子公司，严重资不抵债，2005 年停业至今，公司对其部分供货商贷款承担连带担保责任，详见附注十三、十五（三）1。

27、股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51,558,394.00						351,558,394.00

28、资本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111,956,256.11			111,956,256.11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小计	111,956,256.11			111,956,256.11
2、其他资本公积	75,955,492.98		64,798,574.81	11,156,918.17
合计	187,911,749.09		64,798,574.81	123,113,174.28

注：资本公积本期减少 64,798,574.81 元，系本期丧失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的控制权，转出原合并前留存收益归属于公司部分而减少资本公积。

29、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598,950.16						6,598,950.16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5,906,573.90						5,906,573.9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92,376.26						692,376.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598,950.16						6,598,950.16

30、 盈余公积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711,795.64		8,649,755.62	19,062,040.0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7,711,795.64		8,649,755.62	19,062,040.02

注 1：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按净利润的 10%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注 2：本期因处置子公司盈余公积减少 8,649,755.62 元。

31、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56,637,570.78	-417,066,049.6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56,637,570.78	-417,066,049.6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4,819,126.72	-39,571,521.16
其他（注）	73,448,330.4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370,113.63	-456,637,570.78

注：未分配利润的其他增加详见本附注七、28 和七、30。

3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193,299,286.86	121,604,081.38
其他业务	4,364,675.17		1,735,458.12	
合计	310,337,979.54	234,640,024.35	195,034,744.98	121,604,081.38

(1) 主营业务收入行业分行业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计算机行业	9,568,185.88	5,770,310.36	11,368,409.06	7,435,131.40
(2) 商业				
(3) 房地产业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178,032,063.00	110,992,097.35
其中：房地产销售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178,032,063.00	110,992,097.35
(4) 物业服务	242,768.99	44,537.19	3,898,814.80	3,176,852.63
合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193,299,286.86	121,604,081.38

(2) 主营业务收入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193,299,286.86	121,604,081.38
华北东北地区	296,405,118.49	228,869,713.99	181,930,877.80	114,168,949.98
西南西北地区				
华南华东地区	9,568,185.88	5,770,310.36	11,368,409.06	7,435,131.40
国外				
合计	305,973,304.37	234,640,024.35	193,299,286.86	121,604,081.38

(3) 房地产行业按项目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净月·上城	292,653,088.50	173,568,677.00
融创·上城	3,509,261.00	4,463,386.00

合计	296,162,349.50	178,032,063.00
----	----------------	----------------

(4) 房地产收入分地区

地区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178,032,063.00	110,992,097.35
东北地区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178,032,063.00	110,992,097.35
合计	296,162,349.50	228,825,176.80	178,032,063.00	110,992,097.35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主营业务收入情况

客户排名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9,547,630.32	3.08%
第二名	7,400,002.00	2.38%
第三名	5,600,010.00	1.80%
第四名	4,971,589.00	1.60%
第五名	4,948,665.00	1.59%
合计	32,467,896.32	10.45%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15,027,830.54	9,179,943.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52,106.81	757,603.79
教育费附加	822,933.38	541,145.54
资源税		
土地增值税	1,448,602.99	8,801,238.14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2,813.96	1,993.53
合计	18,454,287.68	19,281,924.75

34、销售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120,537.94	2,210,656.37
折旧费	22,962.85	32,859.86
办公费	509,350.65	94,145.00
广告费	14,765,749.87	10,206,432.00
汽车使用费	14,850.77	74,782.00
修理费		600,993.00
活动推广费	5,417,580.37	5,114,177.60
设计费	854,000.00	556,044.00
售楼部费用	1,640,520.00	
其他	535,888.47	931,881.34
合计	25,881,440.92	19,821,971.17

35、管理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3,042,814.59	24,038,470.67
折旧费	2,673,539.40	1,560,994.49
租赁费	347,166.03	1,873,688.86
招待费	1,382,807.80	1,640,574.62
差旅费	799,663.43	1,345,860.77
办公费	1,072,793.65	1,909,359.45
汽车使用费	1,399,298.42	1,534,817.08
税金	2,717,286.68	2,408,917.79
审计费	1,123,703.43	1,004,198.11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261,808.03	173,509.76
土地转让费	2,552,641.48	
重组费	2,866,023.77	1,624,248.49
其他	4,376,162.51	4,496,511.61
合计	44,615,709.22	43,611,151.70

36、财务费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9,597,360.33	39,258,646.89
减：利息收入	-586,142.11	-337,394.35
融资顾问费	615,000.00	16,720,000.00
其他	139,708.05	148,039.47
合计	29,765,926.27	55,789,292.01

37、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84,328.57	1,999,932.83
二、存货跌价损失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6,931,206.89
十四、其他		
合计	1,184,328.57	8,931,139.72

3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4,256,685.2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8,542,338.73	
合计	192,799,023.97	

(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256,685.24	-
合计	104,256,685.24	-

(2)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被投资单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融资置地有限公司	88,542,338.73	-
合计	88,542,338.73	-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2,671,622.7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20,196.7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2,175,84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5,576.99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453,617.61	27,278.03	453,617.61
合计	453,617.61	12,698,900.80	453,617.61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59,294.66		59,294.6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59,294.66		59,294.66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税收滞纳金	3,149,081.66	7,774,228.45	3,149,081.66
其他	1,548,229.09	953,390.20	1,548,229.09
合计	4,756,605.41	8,727,618.65	4,756,605.41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629,668.20	398,068.96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38,835.88	859,471.11
合计	4,390,832.32	1,257,540.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4,292,298.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073,074.67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6,585,331.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78,059.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74,935.5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199,965.18
所得税费用	4,390,832.32

4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代福建实达电子归还往来款	56,800,000.00	
收到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代实达信息、长春融	27,542,300.00	

创偿还往来款		
收到杨久明、张东明往来款	2,000,000.00	
收到其他往来及代收款	5,815,450.24	5,473,584.96
收到租金收入、利息收入	2,505,447.91	2,135,313.63
收到退回的押金、保证金及其他	1,361,201.58	
收到其他货币资金-按揭保证金		10,061,892.91
合计	96,024,399.73	17,670,791.5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销售费用、管理费用	24,360,203.55	21,966,955.96
支付福州第七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往来款	5,600,000.00	
支付供应商抵账房代收款	3,417,025.78	
支付个人借款	3,243,870.04	
支付其他货币资金-按揭保证金	1,045,556.26	5,505,880.34
归还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往来款	828,644.33	20,066,665.86
归还四川吉光贸易有限公司往来款		7,726,391.24
退还辽宁乐天超市有限公司保证及账户利息收入		7,097,786.37
归还成都百事恒兴贸易有限公司往来款		23,827,770.40
烟台市芝罘区旧城久居改造办公室拆迁保证金		4,300,000.00
支付其他往来款及代垫款	5,975,497.22	10,813,620.10
支付营业外支出	1,171,739.55	3,188,697.41
合计	45,642,536.73	104,493,767.68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转让商标缴纳的相关税费		824,150.94
合计		824,150.94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融资顾问费	2,000,000.00	17,640,000.00
支付承兑汇票保证金		25,000,000.00
支付担保手续费	800,000.00	2,480,000.00
支付贷款手续费		420,000.00
支付公证费及其他	39,500.00	93,800.00
合计	2,839,500.00	45,633,800.00

4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9,901,466.38	-71,291,073.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4,328.57	8,931,139.7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923,368.51	2,288,542.50
无形资产摊销	53,849.57	176,998.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7,076.99	47,600.0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9,294.66	-12,671,622.77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0,212,360.33	55,978,646.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92,799,023.9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38,835.88	859,471.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5,145,671.61	-330,266,862.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113,555.59	-3,507,853.9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8,077,064.18	66,477,777.3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51,722.14	-282,977,236.6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61,892,575.46	17,523,345.7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523,345.72	14,461,131.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369,229.74	3,062,214.15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6,457,701.00
其中：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457,700.00
其中：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1.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9,076,821.19
其中：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7,088,131.10
其中：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1,988,690.09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77,380,879.81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61,892,575.46	17,523,345.72
其中：库存现金	27,457.45	42,076.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61,865,118.01	17,481,268.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1,892,575.46	17,523,345.7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4、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188,128.60	详见附注七、15
合计	31,188,128.60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86,457,700.00	100	转让	2015-12-30	办妥财产权交接手续	104,256,685.24						

其他说明:

(1)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持有长春嘉裕电子信息有限公司 100% 股权，因此长春嘉裕电子信息有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 公司直接持有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 股权，通过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持有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7.5% 股权，公司因转让实达信息股权丧失了对长春融创的控制权。2015 年 12 月 31 日长春融创账面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26,105,696.72 元，公司持有长春融创 23.5% 股权的账面价值为-6,134,838.73 元，根据约定的交易对价确定该部分股权的公允价值为 82,407,500.00 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利得为 88,542,338.73 元。具体交易详见本附注十五、(二) 2。

(3)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持有长春融创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80% 股权、持有烟台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99.67% 股权、持有北京空港富视国际房地产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持有长春嘉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90% 股权，公司丧失了对长春融创的控制权，相应的以上 4 家长春融创的子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长春融创的股权转让后，公司将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合并）具体财务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1,528,691,992.69	27,705,553.10	1,556,397,545.79	1,400,091,223.86	176,925,708.56	1,577,016,932.42	1,460,306,029.36	27,493,961.21	1,487,799,990.57	1,074,806,731.80	403,925,708.56	1,478,732,440.36

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97,556,281.62	-29,686,936.84	-	18,095,305.45	182,553,322.80	-64,124,788.95	-	-292,257,459.14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8 日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长春嘉裕电子信息有限公司，长春嘉裕自设立后纳入合并范围。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因转让实达信息 100% 股权，长春嘉裕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福清	福清	制造业	75.00		非同一控制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等	90.00		设立或投资，已停业
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软件开发	70.00		设立或投资，已停业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制造业	56.25		设立或投资，已停业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	安徽	制造业	51.00		设立或投资，已停业

注：母公司拥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2005 年 4 月开始内部停业整顿；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福州全维电脑有限公司已停止营业、其营业执照均已注销或被吊销，基于上述原因，公司实际未能对其实现控制。公司已按企业会计准则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期初已未将上述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福州	福州	房地产开发	35%		权益法

注：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已经停业并被吊销营业执照。公司账面长期股权投资已经减记至零。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公司现有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机构借款和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见各项目的附注。公司以风险和收益取得适当平衡为金融风险管理目标，通过辨别和分析所面临的各种金融风险，采用金融管理政策和实务控制金融风险，以降低其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公司现有的金融工具可能存在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等金融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自金融机构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2015年12月31日，公司的带息债务金额为0（2014年12月31日：62,900万元）。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司通过制定和执行信用风险管理政策，密切关注上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敞口，将信用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资产状况良好、信用风险较低的商业银行。

应收账款方面，公司定期对采用信用交易的客户进行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账款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应收第三方的其他应收款主要包括押金、保证金以及代垫款等项目，公司根据相关业务的发展需要对该类款项实施管理。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业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公司通过执行资金预算管理，监控当前和未来一段时间的资金流动性需求，根据经营需要和借款合同期限分析，维持足够的流动资金储备。公司严格监控借款的使用情况，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公司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股权			82,407,500.00	82,407,500.00
小计			82,407,500.00	82,407,5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82,407,500.00	82,407,500.00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股权期末公允价值计量，系以相关股权转让协议中约定的交易对价确定。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北京	房地产开发、销售等	40,000.00	22.51	22.51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的联营企业情况详见附注九、2。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昂展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	74260420-9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80114696-6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其他	61144679-X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其他	68491276-3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加工打印机	9,547,630.32	11,078,067.85
合计		9,547,630.32	11,078,067.85

注：公司子公司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为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加工打印机，本期因此确认收入 9,547,630.32 元。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2,228,499.00	
江苏实达迪美数据处理有限公司	固定资产	115,800.00	
合计		2,344,299.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2015-4-14	2016-4-14
合计	2,000.00		

注：公司为实达设备的上述担保原发生于 2014 年，2015 年实达设备归还借款后又重新借入，公司继续为新的借款提供担保。公司的资产重组事项对该担保事项与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达成如下协议：交易完成后，公司将继续提供上述担保直至相关贷款到期偿还；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因实达设备对相关银行违约承担了担保责任，昂展置业将全额赔偿公司。

(4).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转让商标		12,175,849.01
合计		-	12,175,849.01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78.13	364.9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4,172,514.39	4,172,514.39	4,172,514.39	4,147,074.39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843,661.50	3,843,661.50	3,843,661.50	3,843,661.50
其他应收款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69,885.09	1,369,885.09	1,369,885.09	1,369,885.09
其他应收款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92,246.65	32,292,246.65	32,292,246.65	32,292,246.65
合计		41,678,307.63	41,678,307.63	41,678,307.63	41,652,867.6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42,543,228.00	42,543,228.00

小计		42,543,228.00	42,543,228.00
其他应付款	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	902,061.89	254,257,981.37
其他应付款	北京百顺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5,785.68	85,785.68
小计		987,847.57	254,343,767.05

7、其他

债务重组涉及的关联交易详见本附注十五、（二）、2。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资产抵押情况见本附注七、15。

2、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	担保余额(万元)	债务到期日	备注
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	2,000.00	2016-4-14	借款担保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33		非并表子公司/供货商担保/ 已全额计提“预计负债”
合计	2,013.33		

注：公司为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二、5、（3），公司为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事项详见本附注十五、（三）、1。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公司的控股股东北京昂展置业有限公司曾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将其所持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东吴证券，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11 月 3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62 号）。2016 年 3 月，东吴证券同意昂展置业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此外，昂展置业本次新增质押其所持本公司 1,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向东吴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昂展置业本次合计向东吴证券质押本公司股票数为 79,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其中 35,916,786 股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8 月 31 日，43,205,800 股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9 月 1 日。昂展置业持有本公司 79,122,586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51,558,394 股的 22.51%，本次全部质押。

2、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6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和《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担保事项的议案》，同意深圳兴飞 2016 年

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21 亿元、深圳兴飞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睿德电子实业有限公司和芜湖市兴飞通讯技术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分别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5 亿元和 4 亿元。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合计 30 亿元，授信种类包括各类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应收账款保理及进出口押汇等融资业务，年综合资金成本不高于 10%，除深圳兴飞向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的 2.5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期限为 5 年外，其余综合授信期限均不超过 1 年。公司对深圳兴飞及其全资子公司 1 年期银行综合授信提供如下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预计担保金额上限	担保期限
公司	深圳兴飞	10 亿元	银行授信期限均不超过 1 年 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 生效之日起，不超过 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
睿德电子	深圳兴飞	7 亿元	
深圳兴飞	睿德电子	5 亿元	
深圳兴飞	芜湖兴飞	4 亿元	
合计		26 亿元	

惠州市长飞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长飞”，深圳兴飞全资子公司）以其自有的位于惠州市博罗县石湾镇铁场村委会科技大道北侧合计 261,287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及位于其上的合计 181,543.40 平方米建筑面积的房屋建筑物抵押，为深圳兴飞向交通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申请的 4 亿元银行授信（其中 1.5 亿元综合授信期限 1 年，2.5 亿元固定资产贷款期限 5 年）提供抵押担保，同时由惠州长飞为深圳兴飞的上述 4 亿元银行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自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不超过借款到期之日后 2 年。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5】3173 号《关于核准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完成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后，将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2015 年公司主营业务仍为房地产开发和商品房销售，除了房地产业务，少量的电子业务并入其他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2015 年度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地产业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对外交易收入	297,556,281.62	12,781,697.92		310,337,979.54
二、分部间交易收入				-
三、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89,239.97	-1,289,239.97	-
四、资产减值损失	1,147,240.37	37,088.20		1,184,328.57
五、折旧费和摊销费	1,021,539.60	2,192,755.47		3,214,295.07
六、利润总额	-25,296,104.52	61,957,839.28	-107,630,563.94	144,292,298.70
七、所得税费用	4,390,832.32	-		4,390,832.32
八、净利润	-29,686,936.84	61,957,839.28	-107,630,563.94	139,901,466.38
九、资产总额		340,428,732.96	-26,931,036.52	367,359,769.48
十、负债总额		108,919,853.54		108,919,853.54

(二)、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公司分别于 2014 年 2 月 28 日、2014 年 9 月 29 日、201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北京顺山矿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 股权以及清镇市暗流云峰铝铁矿山有限责任公司 15% 股权。2015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撤回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决定终止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份相关事项，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18 号。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终止对本次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22 号。

2、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40 号。2015 年 9 月 8 日，该议案获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56 号。2015 年 12 月 10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公司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委员会 2015 年第 107 次并购重组委工作会议审核并获得有条件通过，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69 号。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5】3173 号《关于核准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市腾兴旺达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6-002 号。

该议案包括以下三个方面：向昂展置业出售实达信息 100% 的股权、长春融创 23.5% 的股权、实达设备 17% 的股权，具体由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向深圳兴飞全体股东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深圳兴飞 100% 的股权；向昂展置业、天利 2 号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 12 亿元配套资金，用于支付现金对价以及拟购买资产的通讯终端生产线扩充项目、SMT 贴片线体扩产项目、

通讯终端生产线升级自动化项目、聚合物锂离子电芯投资项目、华东研发基地项目建设。具体事项和进展情况如下：

(1) 公司向控股股东昂展置业以人民币 22,123.74 万元的对价出售所持有的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3.5%的股权和福建实达电脑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实达设备”) 17%的股权(以下合称“出售资产”)，具体由昂展置业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承接。根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就上述资产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7、878 及 879 号《资产评估报告》，出售资产的评估值合计为 22,123.74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述公司的股权。

2015 年 8 月 14 日，公司与昂展置业签订了出售上述资产的《股权转让协议》，双方同意，出售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产生的所有收益和亏损中与目标权益相对应的部分应由受让方享有和承担。2015 年 12 月 30 日，公司收到昂展置业关于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的全部转让款 8,645.77 万元，同时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27.5%的股权间接处置。2015 年 11 月 6 日昂展置业与 WEALT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世康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股权承接协议》，指定由世康投资有限公司承接实达设备 17%的股权。2016 年 1 月 13 日，昂展置业、WEALTH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世康投资有限公司) 和青岛嘉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签订了《补充协议》，实达设备 17%股权的承接单位变更为青岛嘉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收到青岛嘉华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关于实达设备的 17%股权的全部转让款 5,237.22 万元，有关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公司完成本次重大资产出售、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之后，将不再经营房地产业务，主营业务将变更为移动通讯智能终端及相关核心部件的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

(2) 公司向以下交易对方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为对价，用于向交易对方购买其合计持有的深圳市兴飞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兴飞”) 100%的股权。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4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就深圳兴飞出具了中联评报字[2015]第 876 号《资产评估报告》，深圳兴飞的评估值为 150,189.39 万元。以上述评估值为基础，经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深圳兴飞的交易价格为 150,000 万元。

公司本次向交易对方拟发行股份数量合计为 86,978,505 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向交易对方累计支付 81,200 万元人民币现金对价，向各交易对方拟发行的股份数量及现金对价具体如下：

交易对方名称	对深圳兴飞持股比例 (%)	发行对价股份数量 (股)	现金对价 (人民币: 万元)
深圳长飞	54	0	70,200

腾兴旺达	33.1	62,416,313	8,050
中兴通讯	4.9	9,482,218	1,000
陈峰	5	9,424,984	1,218.75
隆兴茂达	3	5,654,990	731.25
合计	100	86,978,505	81,200

2015年8月14日，公司与深圳长飞、腾兴旺达、中兴通讯、陈峰和隆兴茂达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协议》，从评估（审计）基准日（即2015年4月30日）起至资产交割日止（以下简称“过渡期”），深圳兴飞产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深圳兴飞所产生的亏损由腾兴旺达、陈峰及隆兴茂达承担，并由腾兴旺达、陈峰及隆兴茂达按本次交易完成前各自持有深圳兴飞的股份比例占本次交易完成前各自持有深圳兴飞的股权比例之和的比例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以现金形式对公司予以补偿。截至报告日，深圳兴飞过渡期内的损益情况尚未核实完毕。2016年1月21日，深圳兴飞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深圳兴飞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即公司持有深圳兴飞100%股权。

(3) 公司拟向昂展置业和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利2号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进行配套融资。拟募集配套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昂展置业以11.65亿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147,281,921股；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利2号资产管理计划以0.35亿元的现金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为4,424,778股。

上述(2)、(3)事项公司将合计发行238,685,204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交易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至590,243,598股。本次发行的股份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7.91元。2015年8月14日，公司与昂展置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利2号资产管理计划签订了《股份认购协议》。2016年4月20日，昂展置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利2号支付了股份认购款合计12亿元。2016年4月21日，扣除承销保荐费2000万元，公司实际收到出资款11.8亿元，并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立信中联验字（2016）第0023号验资。

(4) 公司拟与腾兴旺达、中兴通讯、陈峰、隆兴茂达（统称“补偿义务人”）签署附生效条件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补偿义务人承诺：深圳兴飞2016年、2017年及2018年合并口径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3,600万元、15,840万元和18,370万元。如在补偿期限内深圳兴飞截至当期累计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截至当期累计净利润承诺数，则补偿义务人应通过本次交易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

2015年8月14日，公司与补偿义务人签订了《盈利预测补偿协议》。

3、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转让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将持有的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 75% 的股权转让给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转让价格为 1 元人民币，同时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将替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还清截止股权过户完成前其对公司的欠款。2015 年 12 月，公司与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并收到股权转让款 1 元，同时福州鑫达宇贸易有限公司代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偿还其对公司的欠款 5680 万元。2015 年 12 月 30 日，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6 年 2 月 16 日，公司用于实达电子出资的土地、房产完成变更登记手续。

(三)、其他

1、本公司为安徽实达提供 5,800 万元人民币供应商赊货担保。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有 133,341.00 元(不含利息)未清偿，其中涉及诉讼金额 133,341.00 元(不含利息)。

2、2007 年 7 月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向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申请破产还债的申请书，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已裁定驳回其破产还债的申请。

3、公司控股股东昂展置业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交易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融资，其中 70,310,000 股质押初始交易日 2014 年 5 月 5 日，购回交易日 2015 年 11 月 4 日，购回期限 548 天；7,812,586 股质押初始交易日 2014 年 5 月 6 日，购回交易日 2015 年 11 月 4 日，购回期限 547 天。昂展置业持有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51,558,394 股的 22.22%，本次全部质押，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4-029 号。2015 年 11 月，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昂展置业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78,122,586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质押购回交易日延期到 2016 年 11 月 3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62 号。

中兴鸿基与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客户业务协议》，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进行质押融资，质押初始交易日 2014 年 5 月 7 日，购回交易日 2015 年 5 月 7 日，购回期限 365 天。中兴鸿基持有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351,558,394 股的 5.78%，本次全部质押。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4-029 号。2015 年 5 月，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中兴鸿基延期购回其持有的本公司 20,303,564 股无限售流通股继续进行质押融资，质押购回交易日延期到 2016 年 5 月 6 日，详见公司公告第 2015-017 号。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7,404.00	26.71	4,737,404.00	100.00	-	4,737,404.00	26.71	4,737,404.00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00,371.60	73.29	13,000,371.60	100.00	-	13,000,371.60	73.29	13,000,371.60	100.00	-
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000,371.60	73.29	13,000,371.60	100.00	-	13,000,371.60	73.29	13,000,371.60	100.00	-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737,775.60	/	17,737,775.60	/	-	17,737,775.60	/	17,737,775.60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柳州市商业银行	4,737,404.00	4,737,404.00	100.00	年限较长，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737,404.00	4,737,404.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3,000,371.60	13,000,371.60	100.00
合计	13,000,371.60	13,000,371.60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的余额
第一名	客户	4,737,404.00	5 年以上	26.71	4,737,404.00
第二名	客户	504,200.00	5 年以上	2.84	504,200.00
第三名	客户	387,500.00	5 年以上	2.18	387,500.00
第四名	客户	380,000.00	5 年以上	2.14	380,000.00
第五名	客户	232,550.00	5 年以上	1.31	232,550.00
合计		6,241,654.00		35.18	6,241,654.00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4,135,908.15	69.01	54,135,908.15	100.00	-	54,135,908.15	25.41	54,135,908.15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84,881.00	25.22	19,069,486.28	96.38	715,394.72	154,387,288.20	72.47	19,126,606.06	12.39	135,260,682.14
组合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784,881.00	25.22	19,069,486.28	96.38	715,394.72	20,685,104.73	9.71	19,126,606.06	92.47	1,558,498.67
组合2: 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其他应收款						133,702,183.47	62.76			133,702,183.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522,281.28	5.77	4,522,281.28	100.00	-	4,522,281.28	2.12	4,522,281.28	100.00	-
合计	78,443,070.43	/	77,727,675.71	/	715,394.72	213,045,477.63	/	77,784,795.49	/	135,260,682.1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92,246.65	32,292,246.65	100.00	该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18,000,000.00	18,000,000.00	100.00	该公司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3,843,661.50	3,843,661.50	100.00	控股子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54,135,908.15	54,135,908.15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小计	175,701.89	878.51	0.50
1 至 2 年	10,000.00	600.00	6.00
2 至 3 年	507,055.68	50,705.57	10.00
3 至 5 年	93,526.54	18,705.31	20.00
5 年以上	18,998,596.89	18,998,596.89	100.00
合计	19,784,881.00	19,069,486.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徽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1,369,885.09	1,369,885.09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福建实达计算机设备有限公司	1,186,403.58	1,186,403.58	100.00	已被吊销营业执照，预计无法收回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915,921.47	915,921.47	100.00	子公司，已停业，预计无法收回
自查补个税待收回	598,847.35	598,847.35	100.00	相关人员离职，预计无法追回
职工欠款	451,223.79	451,223.79	100.00	已离职，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4,522,281.28	4,522,281.28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7,119.78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归属于同一合并范围内的内部往来		133,702,183.47
其他往来款	76,701,232.39	72,774,766.23
备用金及其他	1,741,838.04	6,568,527.93
合计	78,443,070.43	213,045,477.6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32,292,246.65	5 年以上	41.17	32,292,246.65
陕西伟达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8,000,000.00	5 年以上	22.95	18,000,000.00
福建九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往来款	9,990,000.00	5 年以上	12.74	9,990,000.00
上海实达计算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72,514.39	5 年以上	5.32	4,172,514.39
福建实达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843,661.50	5 年以上	4.90	3,843,661.50
合计	/	68,298,422.54	/	87.08	68,298,422.54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5,476,463.48		55,476,463.4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55,476,463.48		55,476,463.48

注: 公司对联营公司福建实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已经减记至零。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	55,476,463.48		55,476,463.48	-		
合计	55,476,463.48		55,476,463.48	-		

注 1: 公司对子公司福建实达电子制造有限公司的投资已经减记至零。

注 2: 公司对长春融创置地有限公司的投资本期减少系重分类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2,364,049.00		520,000.00	
合计	2,364,049.00		520,000.0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457,7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86,457,700.00	

注：本期的投资收益是处置福建实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产生的。

十七、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92,739,729.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43,693.1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89,042.5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947,914.66	税后
合计	190,632,993.35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58	0.44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8.41	-0.10	-0.10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景百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6 年 4 月 27 日